

永續發展目標

自願檢視報告





在國際變局與氣候挑戰交織下，永續發展已不再是口號，而是臺灣經濟與社會穩健前行的核心戰略。經濟部身為國家產業發展與能源轉型的主責機關，我們深知臺灣經濟的競爭力奠基於產業的韌性與能源的穩定供應，並是實現「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的關鍵所在。這場轉型不僅要求我們突破既有框架，更要將減碳壓力轉化為創新動能，讓挑戰成為產業升級的新契機。

面對當前極端氣候影響劇烈、地緣政治變化快速、關稅起伏不定、關鍵材料和技術限制等全球經濟風險變數，經濟部提出永續發展藍圖下的三大施政主軸，協助傳統產業及中小微企業提升競爭力、發展五大信賴產業，壯大科技實力、支持企業全球布局，強化國際經貿鏈結、推動系統性治水及落實二次能源轉型，讓臺灣經濟在永續發展下持續成長。

此外，行政院自去(113)年起推動「永續長制度」，要求各級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自治理層面導入永續轉型核心理念，經濟部隨即於同年啟動八項行動，包括機關內部碳盤查、深度節能、公務車電動化、建築能效、綠色採購、公私協力、公有屋頂太陽光電及節約用水，全面強化機關永續韌性，為邁向「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奠定堅實基礎。

展望未來，臺灣必須堅定不移地朝向2050淨零排放的目標邁進，這需要政府、產業、社會和每一個國民的共同努力。經濟部將持續深化與國際接軌，優化法規環境，並以更具前瞻性的政策來引導資源、創新技術與人才的投入。

我深信，挑戰與機會永遠並存，只要秉持務實、創新、協作精神，將永續理念融入每一項政策與產業發展，臺灣必能在全球變局中站穩腳步，開創綠色、韌性、繁榮的永續未來，讓我們攜手前行，為下一代留下更美好的臺灣。

經濟部部長

謹識

中華民國114年11月



經濟部肩負國家產業發展與能源轉型的領航使命，並因應全球淨零浪潮與氣候變遷衝擊，將永續發展定調為核心治理任務，本報告擘劃永續發展藍圖與組織推動機制，以「打造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為總體願景，涵蓋產業升級、能源安全、水資源韌性的系統性戰略，將外部的碳排壓力與氣候風險，轉化為臺灣產業與社會全面升級的創新契機。

為進一步聚焦經濟部應優先推動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T-SDGs，透過關聯性及重要性評估機制，鑑別出經濟部重大及關聯核心目標共8項，包含：T-SDG 6（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T-SDG 7（可負擔能源）、T-SDG 8（就業與經濟成長）、T-SDG 11（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城鄉）、T-SDG 12（綠色經濟、永續消費及生產）、T-SDG 13（氣候變遷減緩調適）、T-SDG 17（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及T-SDG 18（非核家園），為實現這些目標，經濟部具體訂定行動計畫及措施，並提出下列三大施政主軸以及機關永續治理八大推動項目，以實現經濟成長與環境永續的協同共榮：

一、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經濟新動能

面對國際碳邊境管制實施與國際上打造綠色供應鏈的趨勢，經濟部的首要任務是加速產業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將外在壓力轉化為臺灣經濟的成長動能。鑒於臺灣中小企業資源受限，經濟部透過建立「以大帶小」的協同轉型模式，藉由供應鏈中心廠的技術與經驗，主動協作供應鏈中下游夥伴跨越轉型知識與資金門檻。此外，為降低企業淨零投資門檻，經濟部修正《產業創新條例》，將節能減碳納入抵減範圍，強化企業自主減量與低碳設備投資，加速打造具國際競爭力的低碳供應體系。

二、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為解決臺灣孤島型電網的先天限制，確保電力供應的穩定性、韌性與低碳化，經濟部以風光電為主力，同時推動深層地熱、小水力等多元綠能，透過國營事業帶頭鑽探、優化躉購費率等方式加速進程。在能源需求端，經濟部採取強制性規定與市場誘因並重的深度節能策略，持續提高家電與設備的最低能效標準，並扶植ESCO產業發展，透過投資抵減、專案信保等金融工具，擴大節能效益的市場滲透率。此外，推動「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將電網架構轉向分散化、區域化，並導入分散型儲能系統和智慧電網技術，提升電網的防衛能力與供電韌性。

三、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面對氣候變遷導致的降雨極端化，水資源策略核心是建立安全、具彈性且永續的供水環境。策略上強調「開源、節流、調度、備援」，透過將再生水廠、海水淡化及伏流水納入常態供水體系，實現供水組合的多元化。此外，經濟部將自然解方 (NbS) 理念引入集水區，推動森林復育等措施，強化集水區的涵養水源能力。針對產業用水，則透過設定高用水回收率目標與技術輔導，降低產業對傳統水源的總體依賴。

四、機關永續治理

在機關永續治理方面，經濟部除了導入永續長聯盟所訂定的「機關內部溫室氣體盤查」、「推動深度節能」、「推動公務車電動化」、「辦理機關內部建築能效評估」、「提升綠色採購量能」及「建立公私部門交流，革新組織文化」等六大優先推動項目，並主動提出「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及「節約用水」兩項自提措施，展現經濟部落實永續治理的決心與行動力。



目錄

01	永續發展藍圖	05
	壹、經濟部永續發展前期成果回顧	05
	貳、國際變局帶來的新挑戰	05
	參、掌握情勢轉變，提出永續發展新藍圖	06
02	組織架構與推動機制	09
	壹、經濟部永續組織架構	09
	貳、經濟部永續發展藍圖成員分工與職責	10
03	政策方針暨推動亮點	14
	壹、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經濟新動能	14
	貳、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27
	參、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40
04	機關永續治理推動成果	51
	壹、推動背景	51
	貳、推動項目	51
05	總結與未來展望	61
	附錄	64
	附錄一、編撰方法學說明	64
	附錄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一覽表(經濟部部分)	65
	附錄三、經濟部114年施政計畫一覽表	69
	附錄四、經濟部114年度施政計畫與T-SDGs核心目標的關聯程度表	70
	附錄五、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72

表目錄

表 1、施政主軸一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15
表 2、施政主軸一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17
表 3、施政主軸一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18
表 4、施政主軸二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28
表 5、施政主軸二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30
表 6、施政主軸二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31
表 7、施政主軸三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41
表 8、施政主軸三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43
表 9、施政主軸三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44
表 10、2021年至2024年集水區整治成果	46

圖目錄

圖 1、經濟部永續發展藍圖	06
圖 2、經濟部永續組織圖	09
圖 3、經濟部永續政策推動成員分工	12
圖 4、經濟部機關永續治理推動成員分工	12
圖 5、菁華工業透過產發署輔導計畫打造環保刷毛布	20
圖 6、華新麗華廠房加熱爐導入廢熱回收發電系統	21
圖 7、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輔導企業GRS驗證	22
圖 8、精奕興業透過中企署輔導導入智慧控制與感知系統	23
圖 9、中企署節能減碳專家團至東廷金屬進行節能診斷	23
圖 10、工業廢棄物再利用量(率)及產值歷年趨勢圖	24
圖 11、欣興電子活化桃園龜山產業園區閒置土地建新廠	25
圖 12、青輔實業活化臺中港關連產業園區閒置土地設營運總部	25
圖 13、圖 14、高雄大阿蓮漁電新機制示範案場與在地漁民收成成果	34

圖 15、宜蘭仁澤地熱電廠	35
圖 16、大屯山地熱合作意向書簽署儀式	35
圖 17、中鋼於產線導入AI溫控技術，提升設備能效	36
圖 18、龍潭儲能系統	37
圖 19、冬山儲能系統	37
圖 20、路園儲能系統	37
圖 21、鹽田儲能系統	37
圖 22、桃園新竹備援供水管線化解全球半導體產業斷鏈危機	45
圖 23、阿里山森林遊樂區神怡橋下方野溪整治工程	46
圖 24、嘉義縣路邊坡整治工程兼顧生態環境永續發展	47
圖 25、彰濱工廠新建水回收再利用系統	48
圖 26、經濟部113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教育訓練	52
圖 27、經濟部能源署節能輔導團至本部所屬機關辦公室進行照明設備汰	53
圖 28、經濟部辦理「114年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式」說明會	55
圖 29、2025淨零城市展-經濟部主題館	56
圖 30、2025亞太永續博覽會-經濟部主題館	56
圖 31、經濟部賴建信次長主持能源部門減碳旗艦計畫社會溝通會議	57
圖 32、經濟部何晉滄政務次長主持製造部門減碳旗艦計畫社會溝通會議	57
圖 33、經濟部開設溫室氣體盤查相關訓練課程	57
圖 34、經濟部開設ISO 14064-1主導查證員訓練課程	57
圖 35、經濟部辦理深度節能產業交流會	58
圖 36、經濟部暨所屬行政機關之省水器材安裝率近5年變化情形	59



CHAPTER

永續發展藍圖

- 05 壹、經濟部永續發展前期成果回顧
- 05 貳、國際變局帶來的新挑戰
- 06 參、掌握情勢轉變，提出永續發展新藍圖

01



壹、經濟部永續發展前期成果回顧

為展現我國推動永續發展的決心與成果，經濟部於2021年提出首版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VDR)，檢視至2020年止，本部推動能源轉型、用水效率與循環經濟三大主軸成果。其中能源轉型主力推動太陽光電與離岸風電發展，至2020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達9,482MW，電力排放係數連續3年下降至0.502kgCO₂e/度；水資源面建構用水管理制度、推動省水標章，提升民生與產業用水效率；產業面投入循環材料研發與技術創新，促成工業區跨域循環合作，形塑綠色永續產業體系。這些階段性成果，不僅展現了經濟部在各領域的積極作為與具體成效，更為我國後續深化永續發展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礎。

貳、國際變局帶來的新挑戰

2021年至2024年間，全球局勢歷經地緣政治變動、氣候治理體系重塑，以及人工智慧技術的迅速崛起，國際經貿與能源格局正面臨重構。各國政府紛紛調整產業與能源政策，以強化自身韌性與競爭優勢，確保經濟持續成長的同時能兼顧永續發展。在此背景下，「供應鏈韌性」、「綠色生產能力」與「符合全球氣候規範」的綜合實力成為國家經濟競爭力的重要關鍵。

一、地緣政治風險劇增，能源安全與供應鏈韌性成核心

2020年COVID-19疫情與2022年俄烏戰爭衝擊全球供應鏈與能源市場，促使各國加速推動供應鏈在地化與韌性化的布局，同時加大對再生能源與電網基礎設施的投資。

二、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試行與美國關稅政策調整

2023年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開始試行，正式將氣候政策與國際貿易掛鉤，促使高碳排放產業加速轉型。另一方面，美國調整關稅政策使全球經貿環境充滿變數，迫使企業在評估市場時必須同步考量關稅成本與綠色法規，更彰顯產業低碳轉型的重要性。

三、AI技術崛起，重新定義企業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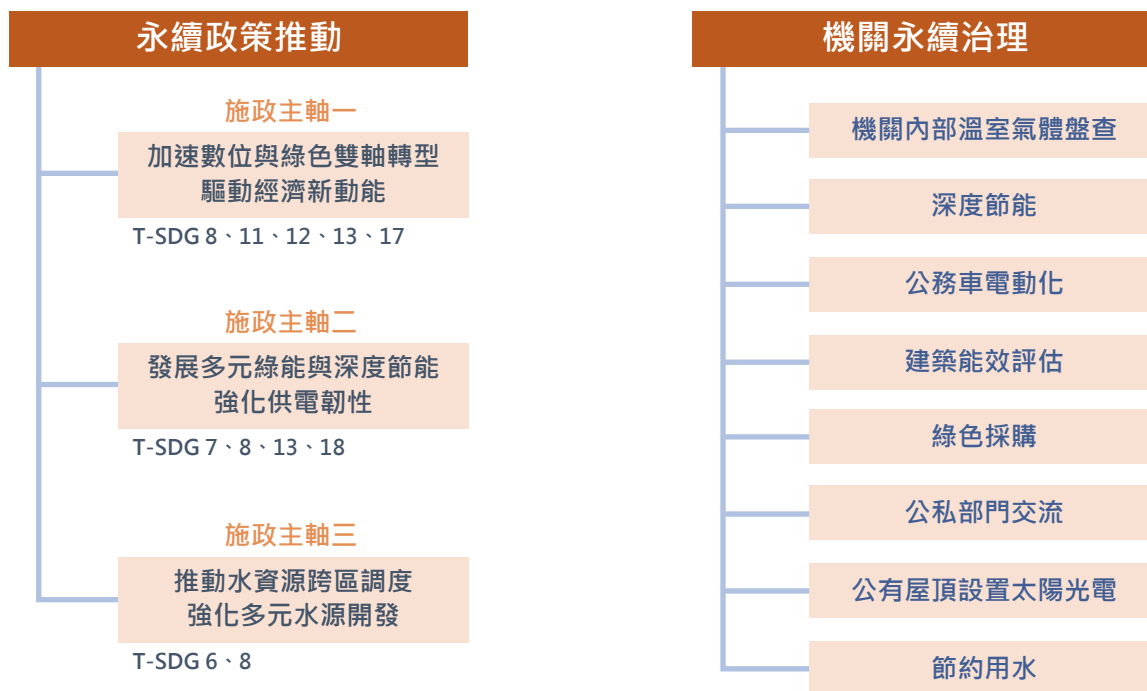
生成式AI與高效運算技術的崛起，推動產業邁向智慧化與自動化，然而AI技術的導入，協助企業提升生產力的同時，也對資料中心能源效率、碳排放與用水需求提出新挑戰。

參、掌握情勢轉變，提出永續發展新藍圖

為因應國際經貿與科技格局重組帶來的挑戰與機會，經濟部邀集主要產業利害關係人、部內重要政策推動單位，進行核心目標重大性分析，據以辨識與經濟部施政最具關聯性及重要性的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T-SDGs)，並提出本期永續發展藍圖如下：

經濟部永續發展總體願景

打造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



▲ 圖 1、經濟部永續發展藍圖

重大及關聯核心目標 (T-SDGs)

核心目標 6：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核心目標 7：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核心目標 8：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核心目標 11：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核心目標 12：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核心目標 13：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核心目標 17：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核心目標 18：逐步達成環境基本法所訂非核家園目標

一、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經濟新動能」

面對數位科技迅速進展與全球經貿環境變動，藉由法規精進、人力培訓、資金投入與國際市場拓展，加速推動產業數位與綠色轉型，同時活化閒置土地，強化產業空間與布局效益，並透過技術輔導、融資支持與典範擴散，協助中小微企業導入AI、智慧製造與綠色供應鏈，以「以大帶小」模式推動產業升級，維持產業韌性與國際競爭力。

二、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因應地緣政治變化對國家能源安全與自主性帶來的挑戰，經濟部以多元綠能發展與深度節能為核心，全力推動「二次能源轉型」。除了發展較成熟的太陽光電、離岸風電外，更積極推動地熱及小水力等再生能源建置，強化能源結構多元與低碳化。同時，從能源需求面推動深度節能，鼓勵產業與民眾共同參與節能行動，並結合儲能系統建置與智慧電網技術應用，提升電網調度靈活度與供電可靠度，打造安全、永續且具韌性的能源體系。

三、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面對如今AI、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對穩定用水的迫切需求挑戰，經濟部將落實推動多元水源開發與科技造水，強化跨區調度與備援管網建設，並運用智慧化監測與數據分析，提升管網維護效率，確保產業用水穩定供應。同時，於集水區保育工作中結合科學數據分析與自然解方 (NbS) 理念，促進水資源永續利用與環境韌性提升，打造永續水資源體系。

四、機關永續治理

行政院參考民間作法建立永續長制度，要求各級政府機關及國營事業自治理層面導入永續轉型核心理念，據此，本部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VDR)首度納入推動機關內部永續治理工作內容，除包含《永續長聯盟推動永續發展成果獎勵要點》之優先推動項目，亦主動提出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節約用水兩項推動項目，以凸顯經濟部多元永續的治理廣度與深度，並樹立公部門永續轉型的典範。

CHAPTER

組織架構與推動機制

09 壹、經濟部永續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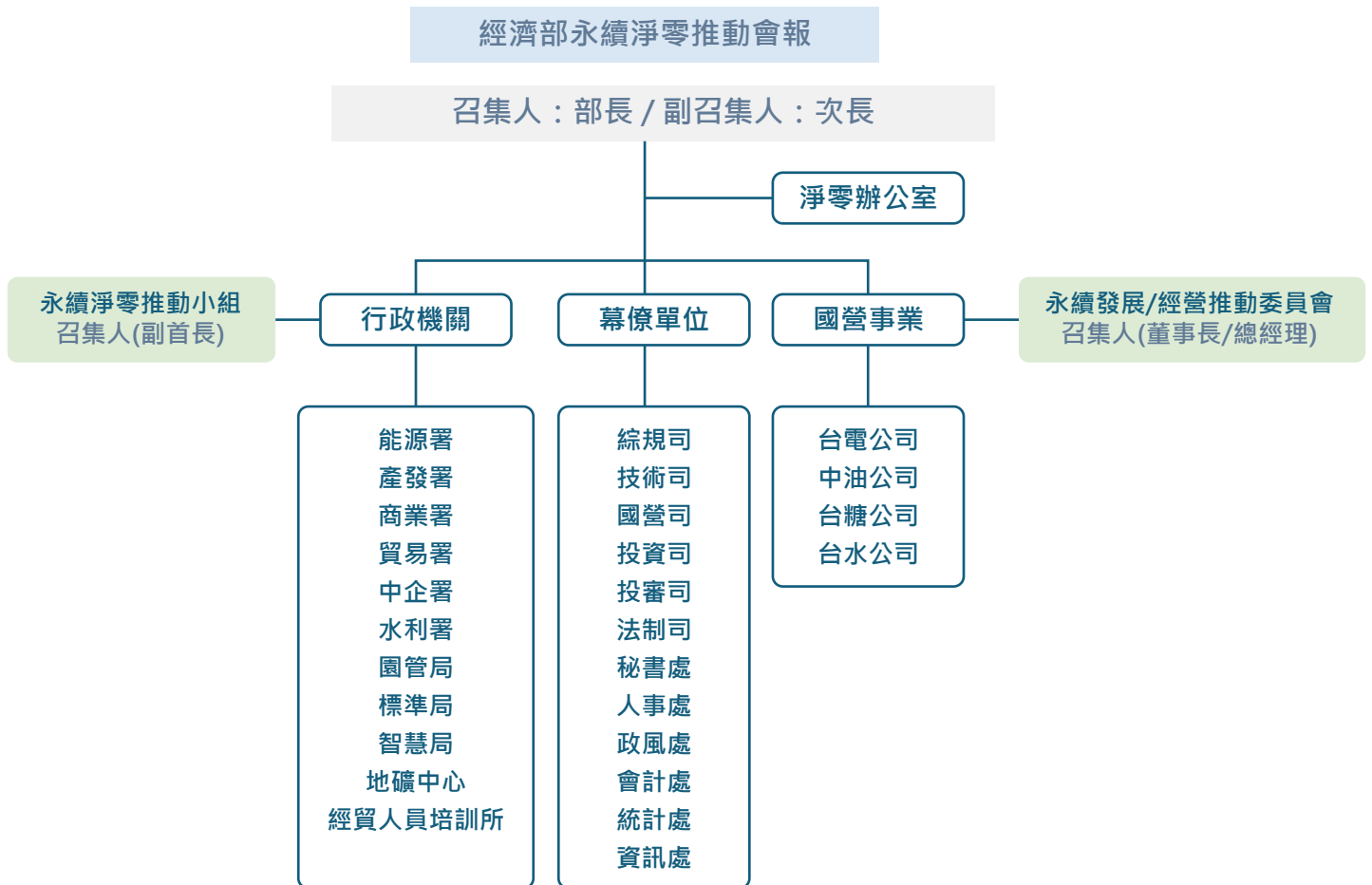
10 貳、經濟部永續發展藍圖成員分工與職責

02



壹、經濟部永續組織架構

為確保永續發展藍圖的具體落實，並有效推動政府機關的永續治理工作，經濟部建立「永續淨零推動會報」的架構及運作機制，將永續淨零目標視為一項核心的、跨部門的整體戰略，透過這個會報機制，解決過去在推動永續淨零政策時，可能面臨的橫向協調不足、資訊不連貫與成效追蹤不力等問題。



▲ 圖 2、經濟部永續組織圖

透過「永續淨零推動會報」可強化所屬單位永續淨零相關政策與計畫的橫向整合與系統性管理，各單位將能定期會商交換實務經驗，並共同研擬解決方案。除了橫向整合之外，該會報的另一項關鍵功能是強化進度追蹤與成效管考。永續淨零是一個長期且複雜的目標，需要精準的數據與嚴格的管理來確保進展。透過推動會報可定期檢視各項永續政策與計畫的執行進度，並對其成效進行客觀評估。



貳、經濟部永續發展藍圖成員分工與職責

經濟部依循「永續發展藍圖」所揭示的「打造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願景，透過「經濟部永續淨零推動會報」之整合機制強化跨單位合作與協調，對外，以三大施政主軸推動永續與淨零政策；對內，透過機關永續治理，強化組織韌性與永續管理效能。

一、永續政策推動

(一) 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經濟新動能

本項主軸是臺灣產業未來競爭力的關鍵所在，希望能引導臺灣產業進行全面的數位化與綠色化轉型，使其具備在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1. 產業發展署

負責產業低碳轉型技術的研發與推廣，協助企業進行製程升級與智慧化，並輔導建立綠色供應鏈。

2. 商業發展署

推動商業服務業智慧化轉型，並強化創新研發與永續經營，以提升服務產值、創新能量與國際競爭力。

3.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專注於扶持資源相對有限的中小企業，提供淨零轉型的技術輔導、資金補助及人才培訓，確保「以大帶小」的模式能有效落實。

4. 技術司

整合法人研究機構、產業與學術界能量，研發前瞻且具產業應用潛力之淨零減碳技術與民生關鍵材料，促進新興產業發展與產業升級轉型。

5. 國際貿易署

協助企業應對國際貿易規範，如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提供相關資訊與輔導，確保臺灣產品在國際市場上的競爭力。

6. 產業園區管理局

負責各產業園區的永續規劃、土地資源配置及管理，以促進新興產業進駐，並擴大投資與發展機會。

7. 綜合規劃司

負責政策規劃與協調，確保各單位在推動「雙軸轉型」時能步調一致。

(二) 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本項主軸旨在強化臺灣的能源結構，確保臺灣的供電系統具備足夠的穩定性與韌性，進而有力地支撐產業的持續發展與民生需求的滿足。

1. 能源署

負責再生能源的推廣與法規制定，包括太陽光電、風力發電、地熱等多元綠能的開發，並推動全面的深度節能策略與技術。

2.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肩負政府探勘地熱能源潛能的重責大任，盤點現有陸海域地質環境資料，整合建立全國地質資料庫，提供地熱開發及碳封存技術開發等運用。

3. 國營事業管理司

負責督導台電、中油等國營事業在能源轉型中的角色，例如綠電的建置與儲能系統的發展，確保國家能源政策的順利執行。

4. 台電公司

配合能源轉型，增減天然氣發電機組，減少燃煤機組，並積極發展風力發電、地熱發電及小水力發電等再生能源。

5. 中油公司

配合能源轉型，推動天然氣接收站建設，並以「優油、減碳、潔能」為主軸，積極發展氫能、地熱能、太陽能、碳捕捉再利用與封存等技術。

(三) 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本項主軸核心在於建立一套全面且具韌性的水資源管理體系，確保民生用水穩定外，更支撐高科技及製造業持續運作。

1. 水利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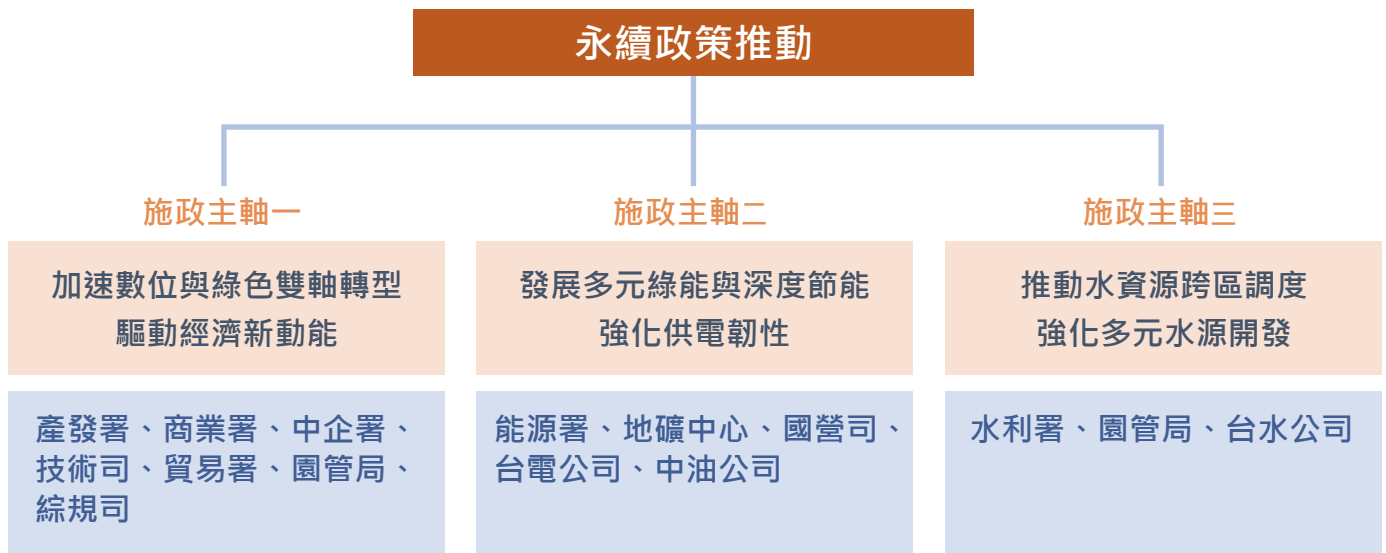
負責全國水資源的規劃與調度，推動跨區域供水管網的建置，並主導再生水廠、海水淡化廠的興建與營運。

2. 產業園區管理局

在所轄園區內推動水循環再利用，推廣多元水資源思維，提升水資源循環再利用率，降低對自來水的依賴。

3. 台水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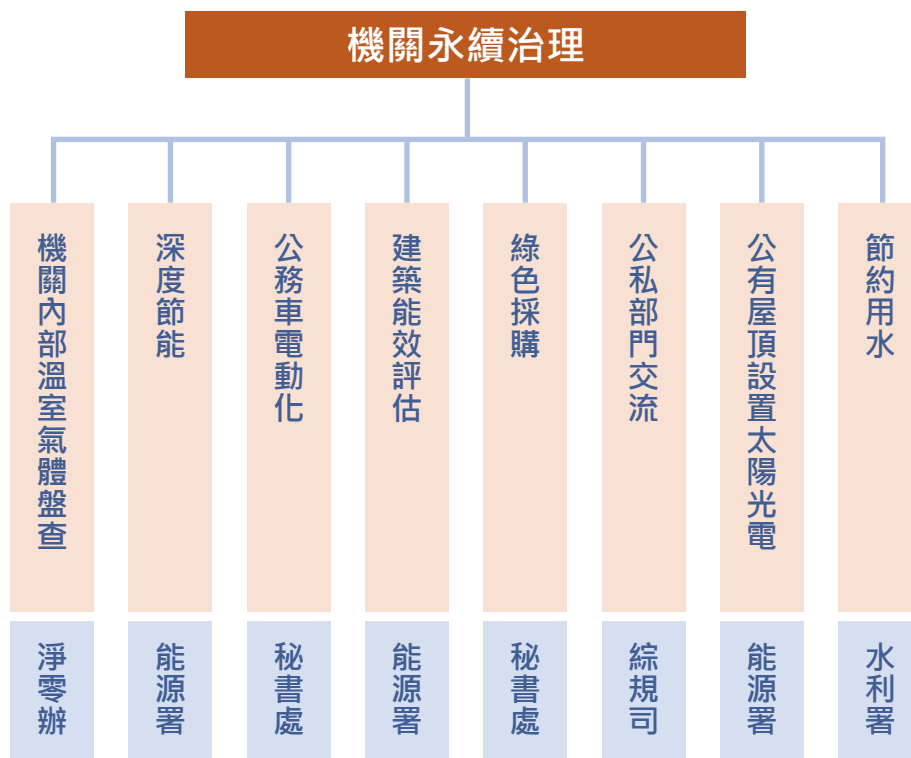
持續降低自來水漏水率、提高普及率，同時推動備援幹管工程計畫，強化調度備援，確保供水無虞。



▲ 圖 3、經濟部永續政策推動成員分工

二、機關永續治理

經濟部積極在內部落實機關永續治理，內容包含「永續長聯盟」所訂定的六大優先推動項目，並額外自提兩項永續治理推動項目。這八項內部永續治理推動項目由秘書處、能源署、水利署、淨零辦、綜規司主責制定推動目標(短期、中長期)及執行規劃，建立一套永續治理的運作模式，使經濟部成為具備韌性與前瞻性的永續機關。



▲ 圖 4、經濟部機關永續治理推動成員分工

政策方針暨推動亮點

- 14 壹、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經濟新動能
- 27 貳、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 40 參、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為實現經濟持續成長與永續發展的雙重目標，經濟部提出永續發展藍圖，擘劃了「打造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的宏大願景。此藍圖聚焦於提升社會的智慧化與韌性，並確立了未來在三大關鍵領域的永續發展施政主軸。本章節將詳盡說明經濟部在三大施政主軸的政策方針與具體推動成果，展現臺灣邁向永續、淨零未來的堅定決心。

壹、施政主軸一：加速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驅動永續經濟成長 (T-SDG8、11、12、13、17)

一、面對之挑戰與機會

永續發展已不再是企業的選項，而是形塑全球經濟秩序的核心力量。目前全球正經歷一場由氣候變遷、數位科技與地緣政治重組所驅動的關鍵轉型期，這場變革對臺灣以出口導向、製造業為主的經濟體帶來了嚴峻的挑戰，然而，我們同時也看到這些趨勢蘊含著巨大的綠色商機，是臺灣產業透過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提升國際競爭力、實現環境與繁榮共好的關鍵契機。

(一) 國際變局與供應鏈重組：強化製造業韌性與競爭力

面對全球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趨勢，各國政府皆積極以政策引導產業升級（如歐盟「2030數位羅盤」、新加坡「智慧國家2.0」）。此外，國際地緣政治風險、美國關稅新政及供應鏈區域化等國際政經局勢，正迫使製造業加速進行全球供應鏈重組與區域化。因此，我國企業必須加速導入數據科技與自動化，透過強化組織敏捷性與韌性，才能有效克服成本上升壓力，並奠定永續競爭力的核心基礎。

(二) 全球淨零規範與碳成本挑戰：掌握淨零轉型與國際綠色商機

在全球淨零風潮的推動下，綠色供應鏈已成為國際貿易的標準，我國企業面臨多重壓力，包含歐盟碳邊境調整機制(CBAM)、國際品牌供應鏈減碳要求及ESG壓力，由於各國在貿易與環境議題上立場分歧，WTO或APEC等多邊場域難以達成共識，使廠商須獨自面對國際淨零法規帶來的嚴峻挑戰。加上IFRS永續揭露準則與國內碳費制度的上路，將顯著增加企業的財務和管理負擔。因此，企業不僅要積極自身減碳，更需帶領供應鏈共同轉型。面對這場挑戰，淨零轉型不僅是爭取國際訂單的壓力，更是我國產業搶佔綠色商機、提升全球競爭力的關鍵契機。

(三) 中小微企業轉型瓶頸：資源整合與政策引導升級轉型

臺灣中小微企業數量龐大且產業類型多元，在雙軸轉型過程中，普遍面臨人力與資金不足的挑戰。為提高政策效益，政府一方面針對高風險的潛在受規範對象加強輔導，另一方面則以各地產業聚落為核心，透過在地推廣、企業串聯及資源整合，來落實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藉此擴大政策的覆蓋與效益。因此，如何在政策推動與企業實際需求間取得平衡，是當前轉型成功的關鍵。

(四) 閒置產業用地尚待活化：優化土地利用與管理

為確保每塊產業用地都能發揮最大經濟效益與環境永續價值，依據《產業創新條例》第46條之1規定，主管機關對逾3年未完成建廠之土地，透過「輔導、罰鍰、拍賣」三階段方式促進活化使用。這項機制成效卓著，截至2025年1月底止，經濟部已成功將2018年至2024年間公告轄管產業園區的閒置土地活化97%，未來將持續清查與輔導廠商使用或媒合釋出，確保每塊土地資源有效發揮，成為新興產業或擴大投資廠商的發展契機。

表1 施政主軸一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核心挑戰	挑戰來源與主要壓力	轉型契機與目標
01 國際變局與供應鏈重組	地緣政治風險、供應鏈重組與區域化，迫使製造業調整基地與強化韌性。	導入數據科技與自動化，強化組織敏捷性，奠定永續競爭力基礎。
02 全球淨零規範與碳成本挑戰	國際法規衝擊(CBAM、ESG/IFRS)與本土碳費，帶來財務與管理負擔。	搶佔綠色商機，透過供應鏈協同減碳，提升全球競爭優勢。
03 中小微企業轉型瓶頸	人力、資金與技術資訊不足，難以自主啟動雙軸轉型。	透過政策引導與產業聚落輔導，實現規模化升級與擴大政策效益。
04 閒置產業用地活化	閒置土地鎖定資源，限制新興產業發展與擴大投資的空間。	依《產創條例》強制活化，優化土地配置，創造經濟與永續價值。



二、政策目標

01



加速雙軸轉型，強化產業韌性與全球競爭力

為落實賴總統「國家希望工程」積極推動「綠色成長與2050淨零轉型」，經濟部引導產業聚焦智慧製造與綠色供應鏈協同發展，以「先減少排放，再邁向淨零」為原則，透過製程改善、能源轉換及循環經濟三大面向推動產業減碳，並結合產業公會與供應鏈中心廠，採取「以大帶小」模式促進上下游協作，加速低碳轉型。另為協助產業落實數位轉型，建立韌性體質以因應環境變遷，藉由提升轉型量能及意識、運用科技強化研發與製造量能等措施，提升整體產業智慧競爭力。

02



深化淨零輔導與國際合作，掌握全球綠色商機與標準

經濟部積極參與國際貿易與環境議題討論，致力協助我國產業接軌國際市場，應對多邊協商的困難。此外，經濟部將持續透過技術輔導、資金支持及資訊擴散等方式，緩解 CBAM、碳費與 IFRS 揭露等對企業帶來的財務與管理負擔，使企業能符合國際標準並在全球綠色貿易體系中佔得先機，將淨零壓力轉化為搶佔綠色商機的競爭力。

03



資源整合與輔導，扶植中小微企業升級與成長

為克服中小微企業面臨的人力與資金瓶頸，經濟部將持續提供教育訓練、專家輔導與融資支持等多元資源，幫助中小微企業掌握轉型契機。另外透過採取分眾分區的策略性作法，並以產業聚落為核心進行在地推廣與資源整合，來強化數位與綠色雙軸轉型的落實，加速中小微企業的升級與成長，並藉此擴大政策覆蓋與效益。

04



落實循環經濟，活化產業用地與資源優化

為確保土地資源效益發揮，經濟部將落實《產業創新條例》，持續清查並活化園區閒置土地，轉化為優化產業佈局的機會。同時，積極鼓勵產業應用循環再生材料，並推動能資源鏈結，實現製程資源的再利用。最終目標是釋放空間，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為新興產業或擴大投資廠商提供發展契機。

表2 施政主軸—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政策目標	效益與目的	關鍵策略
01 全面雙軸轉型與韌性提升	建立敏捷韌性體質，提升整體產業的智慧競爭力。	智慧製造、綠色供應鏈協同發展、「先減排再淨零」（製程改善、能源轉換、循環經濟）、提升轉型量能。
02 國際合作與淨零輔導深化	協助企業符合國際標準，將淨零壓力轉化為搶佔綠色商機的競爭力。	積極參與國際經貿與環境議題、提供技術輔導、資金支持與資訊擴散（應對 CBAM、碳費、IFRS）。
03 資源整合與中小企扶植	克服人力與資金瓶頸，加速中小微企業的規模化升級與成長。	提供教育訓練、專家輔導與融資支持、採取分眾分區策略、以產業聚落為核心進行在地整合。
04 循環經濟與產業用地活化	釋放空間，確保土地資源發揮最大效益，建構永續特質的產業環境。	落實《產創條例》清查與活化閒置土地、鼓勵應用循環再生材料、推動能資源鏈結。

三、涉及利害關係人

(一) 製造業公協會及供應鏈中心廠

經濟部積極透過多元管道與製造業相關公協會及供應鏈中心廠保持溝通，包含舉辦說明會、工作坊及產業小組會議，提升產業對數位與綠色轉型的投入意願。同時成立石化、鋼鐵、水泥、紡織、造紙及電子等重點行業工作小組，作為產官學研的溝通平台，透過「以大帶小」模式促進上下游協同減碳，及協助業者符合國際標準等。同時，藉由綠色工廠標章工作坊等方式，提升廠商的清潔生產與碳管理意識，引導企業投入環境績效改善，進一步推動減碳與永續發展。

(二) 進出口公協會及出口業者

經濟部針對進出口公協會及出口業者，辦理永續ESG說明會、歐盟CBAM說明會與企業減碳工作坊等活動，協助其深入瞭解國際永續趨勢及最新淨零法規動向，緩解多邊協商困境帶來的挑戰，並透過提供技術輔導與資訊擴散，提升企業的國際綠色競爭力，將淨零壓力轉化為搶佔綠色商機的競爭力。

(三) 中小微型企業

經濟部透過在地產業公協會及技術服務機構，作為與中小微企業間的橋樑，建立穩定溝通機制並加速在地升級，例如不定期於全國各地產業聚落辦理說明會及交流活動，說明政策方向、產業趨勢與可運用資源，強化推動轉型所需的內部能量，並透過在地單位協助蒐集企業意見與實務需求，作為政策滾動修正與輔導策略調整之依據。

(四) 公告閒置土地所有權人及其該土地相關利害關係人

經濟部針對公告閒置土地，建立追蹤機制。對公告2年期內土地，由園區服務中心不定期訪視並於屆期前函文提醒建廠或展延；對已展延者，每月派員現地查核，設立查核點加強輔導，並於屆期前提醒加速完成使用；至於經裁罰後提出改善計畫者，服務中心依計畫進度查核，並透過電訪或現場訪視追蹤，對進度落後者除函文提醒外，必要時召開會議協助排除困難，確保如期完成建廠使用。

表3 施政主軸一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01 製造業相關公協會 及廠商(產業轉型)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溝通會議、說明會、工作坊、示範觀摩會議/不定期 ● 產業工作小組會議/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數位轉型相關輔導、補助計畫之廠商說明、交流，提升產業投入數位轉型之意願 ●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成立石化、鋼鐵、水泥、紡織(含人纖)、造紙及電子業等行業工作小組，成員由環境部公告事業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含碳費徵收對象)及相關公協會等所組成。工作小組作為各行業與產官學研單位之溝通平台，除可確保國內溫室氣體減量及能源管理法規合理訂定，協助業者符合國際供應鏈管理及國際管制要求等，亦透過產業意見表達，適時協助產業解決減碳工作上所遭遇之問題 ● 辦理綠色工廠標章工作坊，增進廠商對綠色工廠標章及清潔生產評估系統與自評工具之認識，引導廠商評估體質與強化綠色管理，促進廠商投入清潔生產行列
02 進出口相關公協會 及出口業者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溝通會議、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25年辦理永續ESG說明會、歐盟CBAM說明會、企業減碳工作坊等活動計28場，協助業者深入瞭解國際永續趨勢及最新淨零法規動向，以提升其國際綠色競爭力，爭取國際訂單

表3 施政主軸一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03 中小微企業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定期結合各地聚落、相關公協會於全國各聚落辦理說明會，提供產業與政策趨勢資訊、推廣政府輔導資源，並蒐集企業需求滾動調整施政內容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中小微企業掌握最新趨勢，並強化推動轉型所需的內部能量
04 公告閒置土地所有權人及廠商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函文提醒/現場訪視/電話追蹤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辦理追蹤會議 ● 依個案工程進度及查核點，不定期電話畫追蹤及現場訪視，並提供輔導協助 ● 邀請土地所有權人或廠商召開說明會 ● 就特殊廠商啟動專案輔導機制，協助於期限內完成使用

四、執行措施及推動成果

(一) 加速雙軸轉型，強化產業韌性與數位競爭力

1. 推動產業數位轉型三階段分級輔導

規劃「提升數位化 (Level 1)」、「促成數位優化 (Level 2)」及「邁向數位轉型 (Level 3)」三階段分級路徑，針對不同數位化程度的業者，協助其循序漸進導入雲端解決方案、數據應用與人工智慧等，以強化組織敏捷性與韌性，並開拓國際市場。

2021年至2024年底已擴散約1.25萬家業者，提供1,867家諮詢診斷服務，鼓勵949家業者導入雲端解決方案，輔導 252 家達成數位優化目標，補助89家業者運用數位工具蒐集生產銷售數據進行應用分析，並鼓勵二代接班人推動企業轉型進而形塑新商模，整體帶動產業投入數位轉型投資逾26億元、產值提升逾49億元。

2. 「以大帶小」推動產業淨零轉型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運作產業淨零工作小組，與年排放2.5萬噸以上事業及公會共同探討製造部門減碳目標及國內碳費議題，並與工總共同成立「產業碳中和聯盟」（成員已突破143家），協助推廣節能減碳技術，並規劃一系列整合性措施，提供課程培訓、企業個別輔導等補助資源，多面

向協助企業強化淨零轉型能力。

自2023年4月至2024年12月底累計辦理717場次低碳化人才培訓課程，共計培訓逾2.4萬人次；企業減碳輔導累計完成4,991案；企業補助累計1,416案(2,735家)，核定補助總經費超過200億元，整體預估減碳量達283.74萬公噸。

3. 修正《產業創新條例》，降低綠色投資門檻

為降低企業綠色投資門檻，2025年修正《產業創新條例》第10條之1，將節能減碳投資納入抵減範圍，最高可享5%營所稅抵減，帶動企業投入綠色設備與低碳技術，藉此提升綠色投資誘因，加速產業邁向淨零。

亮點成果案例

(一) 加速雙軸轉型，強化產業韌性與全球競爭力



從刷毛布到環保機能新寵，菁華工業打造Beyarn綠色時尚新品牌

菁華工業成立於1992年，憑藉頂尖刷毛布技術成為全球前三大供應商，長期為歐美知名戶外品牌代工。然而，代工模式雖穩定，卻無法掌握消費趨勢與創造附加價值。一次內部討論中一句「為什麼我們不能自己創造品牌？」成為轉型契機。面對快速變化與激烈競爭，菁華決定擺脫代工框架，建立數據分析與產品開發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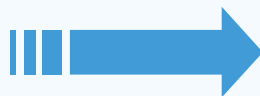
在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消費數據驅動精準研發製造計畫(C2M)」計畫協助下，菁華導入AI數據分析系統，結合研發與製造優勢，創立環保布料品牌 Beyarn，以回收寶特瓶製成環保刷毛布，成功打入高階戶外機能市場。Beyarn使開發週期縮短10%，並獲得lululemon、PATAGONIA、The North Face 等國際品牌認證與訂單，帶動海外營收成長3,100萬元、訂單突破3億元，成為傳產數位轉型的成功典範。



▲ 回收聚酯紗(環保紗)



進行加工



▲ 圖 5、菁華工業透過產發署輔導計畫打造環保刷毛布



鍛造低碳革命，華新麗華打造綠色鋼廠



▲ 圖 6、華新麗華廠房加熱爐導入廢熱回收發電系統

在碳費壓力與淨零浪潮席捲之際，碳排放已成企業不可忽視的成本。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家廠房為起點，推動製程與系統全面革新。並以循環經濟與綠電行動擴大減碳效益。華新麗華透過經濟部推動的以大帶小計畫，攜手上下游 10 家供應商，推動碳盤查與能源管理，合力減碳 772 噸，打造鋼鐵產業的「低碳共好聯盟」，展現傳統產業邁向淨零的堅實行動力。

(二) 協助企業接軌國際綠色標準，進行全球布局

1. 參與國際間貿易與環境議題之倡議或討論

為積極協助我國產業接軌全球綠色標準，經濟部持續參與國際多邊場域的倡議及討論。2024 年，經濟部出席多場 WTO (如貿易與環境委員會 CTE、貿易暨環境永續結構性對話 TESSD) 及 APEC (如市場進入小組 MAG) 會議，聚焦討論議題包含促進再生能源相關法規的互通性、探討水泥業碳排放數據測量方法、分享綠色產業補貼的最佳作法，以及環境商品參考清單制定等。透過這些深入參與，旨在掌握國際最新趨勢，為臺灣業者爭取有利的國際貿易條件。

2. 協助業者爭取全球綠色商機

為協助業者將淨零壓力轉化為商機，經濟部透過資訊擴散與能力建構雙管齊下。在資訊服務方面，持續維運「綠色貿易資訊網」，設置淨零排放、歐盟 CBAM 專區、全球品牌減碳商機資料庫等，使業者能掌握全球減碳及綠色產品貿易的最新資訊。同時，為提升廠商的減碳能量與國際競爭力，經濟部辦理一系列減碳工作坊、企業交流會及 CBAM 申報說明會，並透過展團拓銷等方式，協助廠商爭取國際綠色訂單。

2024 年共計服務廠商 6,617 家次、提供諮詢服務 3,092 家次，並成功對接逾 4,000 家次海外買主。



高鼎精密展開減廢減碳行動，積極推動綠色轉型

在全球邁向淨零排放的浪潮中，消費者追求的不再是口號，而是真正對環境友善的產品。高鼎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於1988年，以「環境友善材料的開拓者」為願景，從聚氨酯原料起家，專注開發各式民生用品基礎材料。近年來，高鼎積極推動減廢減碳行動，將廠內不良品回收再製，讓材料獲得第二次生命，實踐資源循環與環境責任。

在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輔導下，專案團隊進駐廠區協作，協助高鼎的聚酯多元醇產品成功取得國際權威 GRS 全球回收標準認證，提升品牌綠色競爭力。高鼎憑藉此成果，已吸引東南亞及南亞經銷商合作，預估創造逾百萬美元商機，為臺灣化工產業在綠色轉型道路上樹立新典範。



▲ 圖 7、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輔導企業GRS驗證

(三) 協助中小微企業綠色轉型發展，落實創新及包容性成長

為協助企業因應全球綠色轉型趨勢，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透過意識推廣、節能診斷、技術輔導、融資支持等多元措施，協助中小微企業克服資訊落差與資源不足等挑戰，加速落實永續與創新雙軸轉型，拓展國內外永續市場商機。

1. 人才培育與診斷服務

2024年共計辦理113場課程，共6,350人次參與；另完成415家訪廠診斷。透過辦理淨零排放觀念宣導說明會及ESG、減碳與AI應用等主題的線上與實體課程，協助企業掌握最新產業趨勢，並強化推動轉型內部能量。另為協助中小微企業掌握自身碳排放輪廓與耗能情形，組成「節能減碳專家團」，委託技術法人單位進行企業訪視與輔導，提供客製化建議與技術諮詢，涵蓋碳盤查、綠電採購、節能改善、循環材料導入等，協助中小微企業掌握碳排放輪廓。

2. 聚落轉型輔導與融資支持

聚焦輔導受CBAM衝擊或供應鏈要求之中小微企業，協助串聯上下游供應鏈廠商，共同開發低碳

商模、減碳策略及完成碳盤查，完備碳管理能力。另針對產業聚落（如塑膠射出、手工具、五金加工、機械元件等）推動製程節能與材料減碳，形塑不同產業之減碳路徑。此外，協助企業取得的信用保證、融資貸款及節能補助，降低轉型門檻，並推動9人以下製造業低碳化升級轉型補助，並透過信保機制提供融資支持。

2024年以供應鏈大帶小模式，帶動24案共120家中小企業完成減碳策略規劃與改善，減少1.2萬公噸碳排放，促成6.99億元綠色產值或投資。9人以下製造業低碳化升級轉型補助共核准361家，補助金額計5億3,486.5萬元。另透過信保機制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自2016年11月開辦至2024年12月底止，累積金額逾7,931億元。

亮點成果案例 | (三) 協助中小微企業綠色轉型發展，落實創新及包容性成長

靠智慧製程突圍，精奕興業讓永續不只是口號

在全球淨零浪潮與歐盟CBAM壓力下，精奕興業股份有限公司選擇主動出擊。在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輔導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清楚掌握碳排熱點，並攜手上游設備商導入智慧控制與感知系統，針對束帶射出、冷卻、供料等環節進行節能優化。不僅大幅提升製程效率，更成功降低待機耗能，每年減碳超過100公噸。精奕興業以行動證明，只要勇於起步，中小企業也能在永續轉型的路上跑在前面。



▲ 圖 8、精奕興業透過中企署輔導導入智慧控制與感知系統

東廷金屬攜手金融機構，邁向綠色製造



▲ 圖 9、中企署節能減碳專家團至東廷金屬進行節能診斷

為回應國際品牌的永續承諾，東廷金屬有限公司啟動轉型計畫。在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節能減碳專家團」的協助下，依據 ISO 14064-1 規範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並擬定明確的減碳行動方案。透過專業建議與碳盤查成果，東廷金屬成功爭取金融機構支持，取得千萬元綠色融資，投入高耗能設備如老舊鍋爐、冰水主機的汰換更新，提升整體能源使用效率，每年減碳達50公噸。這不只是節能，更是企業綠色競爭力的升級。

(四) 產業土地活化及資源循環再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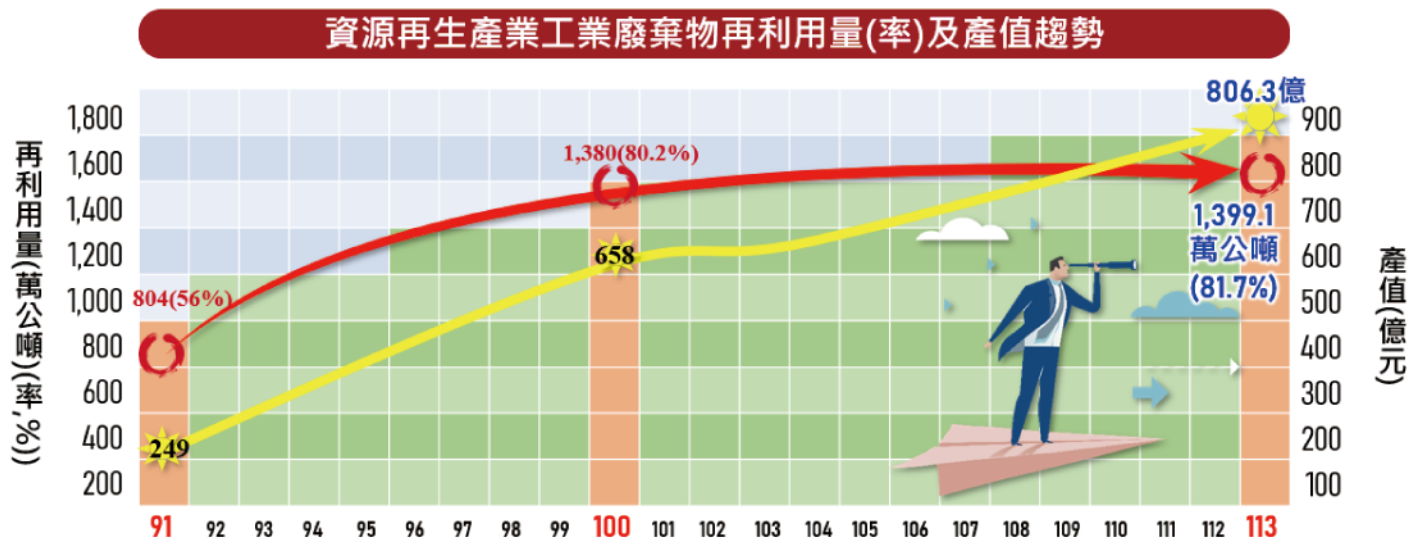
1. 閒置土地活化管理，確保土地資源效益發揮

產業園區公告2018年至2024年間閒置土地計259.96公頃，截至2025年1月底已活化251.13公頃(達總公告面積97%)。顯示民間閒置土地輔導釋出經經濟部媒合活化、公告閒置土地等措施，在「多元漸進式」管控措施下，已達一定改善成效。

2. 促進產業廢棄資源再利用與能資源鏈結

為落實資源循環與永續利用，經濟部建立跨域循環合作機制，輔導產業將廠內多餘的廢熱能及廢棄資源媒合鏈結，作為他廠的能源或原料使用。同時，依據《廢棄物清理法》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法》，辦理所屬事業廢棄物之管理及許可再利用審查，並透過輔導「資源再生產業」達到提升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及產值之目標。

2021年至2024年間，計完成27項能資源鏈結，合計鏈結量約44.1萬公噸/年，其中蒸汽鏈結換算可減少10.4萬公噸CO₂e/年。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由2011年的80%，至2024年提升為81.7%，並促使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806.3億元。



▲ 圖 10、工業廢棄物再利用量(率)及產值歷年趨勢圖

3. 推動綠色工廠標章，促進工廠落實清潔生產

截至2024年已推動164家工廠通過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透過綠色工廠標章制度與清潔生產評估系統，引導業者導入清潔生產措施與綠色技術，提升再生原物料使用比例，透過廠內外回收再利用，降低事業廢棄物產生量。另鼓勵業者於產品設計導入物質節約、可回收再利用等環境友善設計理念，強化綠色設計源頭管理，進而實現資源循環再利用之目標。



欣興電子活化桃園龜山產業園區閒置土地，提升園區土地利用效率



▲ 圖 11、欣興電子活化桃園龜山產業園區閒置土地建新廠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龜山區山頂段土地面積約 0.82 公頃，占 2018 年總公告閒置土地面積 57%，因閒置未使用達 3 年以上，經濟部 2018 年 9 月將其公告為閒置土地並囑託地政機關註記為閒置土地。經政府公告後，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持續積極關懷輔導該公司盡速設廠完成使用。

欣興電子 2018 年 12 月取得建築執照，其後並申報開工，後因新冠肺炎疫情缺工影響，建造工程進度延遲，經濟部 2020 年 9 月「經濟部產業園區閒置土地審查小組第 8 次會議」同意延展。欣興電子於 2021 年 3 月取得工廠登記 (建蔽率為 37.7%)，同年 4 月經濟部解除閒置土地列管，並提報審查小組第 16 次會議備查。本案共計新增樓地板面積 4,852.08 坪，提供總投資金額 6 億元，新增就業人數 310 人。



青輔實業活化臺中港關連產業園區閒置土地，創造就業機會

青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臺中市民權段土地面積約 1.3 公頃，因閒置未使用達 3 年以上，經濟部 2018 年 9 月將其公告為閒置土地並囑託地政機關註記為閒置土地。



▲ 圖 12、青輔實業活化臺中港關連產業園區閒置土地設營運總部

青輔實業於 2018 年 10 月提送都市設計審議告書，2019 年 3 月通過臺中市都市設計審議審查，容積率由 150% 提升至 168.49%。2019 年 5 月取得建照執照，同年 11 月舉行動土典禮，於 2022 年 8 月取得使用執照，同年 10 月取得工廠登記，經濟部則於 12 月解除閒置土地列管及塗銷註記登記。本案共計提供投資額 8 億 7,000 萬元，新增就業機會 200 人。

五、未來推動重點

(一) 深化AI轉型，建立產業敏捷韌性

為強化臺灣製造業的韌性與全球競爭力，未來將擴大AI應用與輔導措施，加速落實智慧製造。經濟部將強化諮詢、訪視、診斷與輔導等多元服務機制，深入盤點企業需求，協助業者從數位基礎建設逐步邁向數位優化。另於「雲市集工業館」新增AI工具庫補助方案，協助業者導入AI瑕疵檢測、AI客服助理等低門檻應用，藉由分層分類推動策略，引導不同數位成熟度企業逐步整合數位資源與能力，以建立可整合內部資源的數位體質，應對供應鏈重組的挑戰。

(二) 因應CBAM與碳費挑戰，全面接軌國際綠色規範

面對國際淨零規範與碳成本壓力，經濟部將推動製造業穩健邁向低碳轉型，並強化國際話語權。首先，將深化多邊對話與國際參與，持續參與與環境相關經貿議題，並適時表達我國立場，協助綠色產業接軌全球市場。其次，配合《產業創新條例》第10條之1修正，增加抵減適用項目、提高支出金額上限並延長適用年限，鼓勵企業投入節能減碳設備。最後，配合碳費徵收制度，強化企業自主減量計畫之落實管理、追蹤機制與成效評估，並持續推動「以大帶小」之減碳協作模式或「生態系協作」串聯上下游供應鏈，加速打造具國際競爭力之低碳供應體系。

(三) 資源精準整合，引導中小微企業升級轉型

針對中小微企業在永續轉型過程中所面臨的人力與資金瓶頸，經濟部除持續透過「中小微多元振興發展計畫」，推動金屬、電子、食品、機械、紡織供應鏈體系以及塑膠、水五金、扣件、手工具等產業聚落淨零轉型，辦理教育訓練、提供專家訪視與諮詢服務、輔導企業推動減碳外，亦將進一步協助媒合獎補助工具，支援企業加速汰換高耗能老舊設備。同時，將擴大鏈結民間團體資源與網絡，整合各地主要產業聚落之中小企業，打造具指標性與擴散價值的永續轉型示範群聚，引導更多中小企業投入轉型行列，拓展永續市場新商機。

(四) 持續輔導土地活化，發揮最大經濟效益

為配合行政院推動114至116年五大要素續接計畫方案，確保土地資源發揮最大效益與永續價值，在土地要素方面經濟部將持續進行園區開發及招商；在民間閒置土地活化部分，經濟部將持續輔導各廠商於公告之日起2年內完成建築使用，或輔導廠商媒合釋出，並責成各產業園區服務中心定期關懷廠商、控管工程進度，並適時提供協助，促進閒置土地活化使用。同時，也將持續清查區內閒置土地，透過審查機制、定期追蹤其施工進度、與地方政府合作等方式，強化對公告閒置土地的監督與管理，經認定符合公告閒置土地之案件辦理公告閒置土地作業。



貳、施政主軸二：發展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強化供電韌性 (T-SDG7、8、13、18)

一、挑戰與機會

面對全球淨零浪潮與國內電力需求持續增長，我國正推動「二次能源轉型」，目標在提升能源自主性和供電韌性。雖然近年臺灣在再生能源裝置容量上取得了顯著成果，但作為孤島型電網國家，在極限氣候變遷與轉型壓力下，仍須克服土地空間限制、市場機制僵化以及電網集中化等結構性挑戰。

(一) 再生能源推動瓶頸：克服空間、技術與社會阻力

近年來，臺灣以太陽光電和離岸風電為核心，積極推動再生能源發展，截至2024年底，再生能源總裝置容量已達21,067百萬瓦 (MW)，取得了顯著的成果。然而，我國作為地狹人稠的島嶼型國家，面臨土地空間稀缺、資金籌措複雜及地方溝通等實質議題，導致部分大型專案進度延宕。然而，這些挑戰正促使政府加速推進多元綠能，例如透過國際合作與國營事業帶頭，引導深層地熱技術發展，並盤點小水力潛力案場。更重要的是，政府積極推動公民參與模式，將綠能發展與地方關係緊密結合，如漁電共生、光電複合利用等，以期化解社會阻力，形成推動轉型的關鍵優勢。

(二) 深度節能與能效提升：擴大節能服務與導入金融資金

深度節能被視為最優先的能源政策，它涉及生產及生活方式的全面轉型，易受產業結構調整速度、創新技術引進與既有能效管理文化等因素影響節能改善空間。然而，這也是加速法規升級與市場化節能服務的轉型契機，政府透過法規提升家電能效標準，同時透過補助汰換老舊家電等措施直接刺激民生節電。在產業方面，政府積極導入金融資金，扶植ESCO (能源技術服務業) 產業，透過提供節能投資抵減、專案信保等多元財務誘因，擴大節能服務能量。此外，由十大公營事業、九大部會節能帶頭，發揮示範效果，加速節能效益向產業與社會全面擴散。

(三) 強化電網韌性：分散化架構升級與系統防衛機制

台電公司輸發配電系統面臨設備耗損劣化、電網集中化、營運虧損、長距離運輸線損，以及設備汰換過程的停電風險與施工資源排擠等挑戰。特別是大量再生能源併網後，對電網的調度彈性和事故防衛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為克服此挑戰，政府正積極推動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透過長期滾動規劃與維護均化策略，加速老舊輸發配電設備汰換，並搭配分散型儲能系統及智慧電網技術。目標是將電網架構從集中式轉向分散化、區域化，同時強化系統的自我修復與防衛機制，可望顯著降低單一事故導致大規模停電的機率，進而提升供電安全及電網韌性，有效建立民眾對穩定供電的信賴。

表4 施政主軸二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核心挑戰	挑戰來源與主要壓力	轉型契機與目標
<p>01 再生能源推動瓶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空間限制：臺灣地狹人稠，太陽光電/風電面臨土地稀缺、海域利用衝突與地方溝通阻力。 2. 資金壓力：多元綠能（如深層地熱、小水力）技術仍待提升，前期資金需求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拓展多元綠能：透過國際合作與國營事業帶頭，加速深層地熱與小水力等技術發展。 2. 強化社會支持：積極推動公民參與模式（如漁電共生），化解阻力，提升地方共榮。
<p>02 節能推動不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構性慣性：節能涉及生產及生活方式全面轉型，易受產業結構、技術引進速度等因素影響。 2. 企業誘因不足：中小企業缺乏資金和專業人力，難以投入高耗能設備汰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擴大強制性法規：持續提升設備（如馬達、家電）能效標準，擴大節能規範涵蓋率。 2. 導入金融市場機制：扶植ESCO（能源技術服務業），透過投資抵減、專案信保等，引導金融資金投入節能項目。
<p>03 強化電網韌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統集中化風險：電網高度依賴少數超高壓變電所，一旦發生事故易導致大規模停電。 2. 間歇性波動：大量風光電併網對電網的調度彈性和事故防衛能力提出極高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電網分散化：執行「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將電網架構轉向區域化、分散化，降低單一事故影響。 2. 科技強化供電穩定：搭配分散型儲能系統、智慧電網與強化系統防衛機制，以因應綠電波動，確保供電安全。



二、政策目標

我國能源政策延續過去能源轉型基礎，推動「二次能源轉型」，以多元綠能與深度節能為兩大軸心，持續提升再生能源占比及能源使用效率，同時強化科技儲能及電網韌性。

01

提升綠能供給占比與多元化

加速風、光電設置，規劃深層地熱、小水力等多元再生能源技術，並排除土地、資金及社會溝通困難，以穩健提升再生能源在能源結構中的占比，確保能源自主性。

02

落實深度節能與能源使用效率提升

透過法規提升家電能效標準及鼓勵導入ESCO節能服務，持續降低能源密集度，全面落實產業與生活部門的節電，達成能源使用的結構性優化。

03

強化科技儲能與電網韌性

推動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加速汰換老舊設備，透過儲能系統建置、智慧電網技術導入，有效降低停電風險與線路損失，提升供電可靠度與電網韌性，確保穩定供電。

04

穩健推動非核家園

在環境基本法所訂非核家園目標下，將持續推動核廢最終處置法制作業及社會溝通，同時加強核能設施安全防護，並依法辦理核電廠除役工作。

表5 施政主軸二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政策目標	效益與目的	關鍵策略
01 綠能供給占比與多元化	穩健提升再生能源在能源結構中的占比，確保能源自主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速風、光電設置。 2. 拓展多元技術：規劃深層地熱、小水力等，提升綠能多樣性。 3. 排除轉型障礙：解決土地、資金與社會溝通等困難。
02 深度節能與能源使用效率提升	持續降低能源密集度，全面落實產業與生活部門節電，達成能源使用的結構性優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法規升級：透過法規提升家電能效標準。 2. 市場機制：鼓勵導入ESCO（能源技術服務業）等節能服務。
03 科技儲能與電網韌性	提升供電可靠度與電網韌性，有效降低停電風險與線路損失，確保穩定供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強韌計畫：推動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加速汰換老舊設備。 2. 導入新科技：建置儲能系統及導入智慧電網技術。
04 推動非核家園	恪守《環境基本法》目標，維護環境與社會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核廢處置：持續推動核廢最終處置法制作業及社會溝通。 2. 安全除役：加強核能設施安全防護，並依法辦理核電廠除役工作。

三、涉及利害關係人

能源議題涉及多元利害關係人，需建立完善的社會溝通機制。經濟部已於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及相關減碳旗艦計畫等研擬過程辦理多場次溝通活動，邀集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等利害關係人，就能源轉型與社會議題廣泛蒐集意見。後續將持續針對各項能源發展議題，依不同需求規劃多元溝通形式，以凝聚社會共識、推動各界協力邁向轉型目標。

(一) 再生能源開發相關利害關係人

包括漁民、地方社區居民、環境保護團體（涉及離岸風電與地面型光電的海域及土地利用）、農民（涉及農地複合利用）、水利與農水管理單位（涉及小水力開發）。經濟部需針對各項能源發展議題，規劃多元溝通形式，以排除土地、空間與地方溝通問題。

(二) 電力供需與節能相關利害關係人

包括台電公司及其員工（輸發配電系統強化）、ESCO業者與金融機構（深度節能融資與服務）、工業與服務業能源大用戶（強制性節能規定）、家電製造商與消費者（能效標準提升與汰換補助）。後續將持續透過跨部會平台與公協會進行意見蒐集與資源媒合。

(三) 核能議題與社會溝通利害關係人

包括核電廠周邊居民、地方政府、核能專業人士與環保團體。需持續針對核廢最終處置、核電廠除役及設施安全防護等議題，加強法制作業與社會溝通，以維護環境安全及社會穩定。

表6 施政主軸二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頻率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01 推動再生能源及減 碳相關政府機構、 產業、社會團體及 在地居民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三方或跨部會會議（中央部會、地方政府、業者）：每季或每月依議題召開● 社會溝通會議、說明會、座談會：不定期舉辦，針對政策透明化、案場環境影響、在地權益保障● 技術/政策研討會：每年舉辦，針對再生能源躉購費率、技術突破與應用進行交流● 再生能源地方工作坊與教育宣導：針對社區居民、漁民、原民地區等，強化認知與在地參與● 依「氣候變遷因應法」第10條，辦理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公聽會，每期修訂期間至少召開1次，並透過氣候資訊公開平台及會議現場同步蒐集意見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程序與法規：透過跨部會研商及法規說明，明確化再生能源設置流程與審查標準，如光電農業容許審查、離岸風電的多元海域空間利用盤點，並持續檢討躉購制度，加速案件推動● 在地溝通：與地方政府、漁會及部落居民等利害關係人定期座談，討論漁電共生及部落地熱開發之土地利用與權益保障● 科普教育：辦理工作坊、說明會及科普推廣，說明光電複合利用、地熱探勘、小水力低衝擊設計及生質能循環利用等技術

表6 施政主軸二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頻率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會接受度：推動案場資訊透明化，結合社區回饋與產業展覽，提升民眾理解與參與度 ● 政策意見蒐集：蒐集利害關係人與民眾建議，聚焦再生能源推廣、環評程序精進、電網韌性強化、碳費及減量措施等，並將意見納入後續政策修訂與決策參考
02 製造業相關公協會 及廠商(能源效率)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溝通會議、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理設備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登錄系統廠商說明會，協助廠商因應新基準生效相關產品系統登入轉換事宜，協助廠商熟悉操作 ● 辦理設備新能效分級標示說明會，宣導施行規範，供業者瞭解相關規則，並配合更新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 ● 說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及節能標章產品之能源效率抽測暨標示檢查作業，協助業者瞭解規定 ● 與利害關係人討論設備容許耗用能源基準與能源效率分級標示事項、方法及檢查方式之修法事宜，凝聚共識 ● 邀請能源用戶，說明能源查核申報表之內容與申報界面，並回答用戶問題並聽取建議 ● 辦理貨物稅條例相關修正案公聽會，聽取業界意見，請財政部研議可行性，並與公協會合作，加強偏鄉節能資訊推廣事宜
03 金融機構	溝通管道及頻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溝通會議、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邀請國內壽險業者、產險業者、銀行業者、創業者、保險經紀公司、能源技術服務產業等與會，探討ESCO融資、風險控管與獲利機會，促進金融業者投資能源技術服務業之意願

表6 施政主軸二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頻率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04 電器承裝業公會及 電機技師公會	溝通管道及頻率	● 溝通會議、說明會/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 辦理政策研討規劃 ● 措施宣導、推動說明、業務交流
05 核電廠乾式貯存相 關政府單位	溝通管道及頻率	● 每月召開「核電廠乾式貯存設施管制討論會議」 ● 每半年召開「新北市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
	參與交流摘要	● 針對乾貯議題交換意見及報告說明

四、執行措施及推動成果

(一) 能源供給面：擴大再生能源建置，強化多元發展基礎

至2024年底，我國整體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為21,067MW，已較2020年裝置量(9,566MW)增加11,501 MW，主要推動成果如下：

1. 太陽光電

2024年累計裝置容量14,281MW。屋頂型部分，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透過獎勵提升民眾設置意願。地面型則依相關法規排除環境敏感地區以複合利用為主，進行跨部會(農業部、內政部)溝通，確保光電與生態環境共存。

2. 離岸風電

2024年累計裝置容量2,987MW。以「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三階段推動策略，逐步穩健推動離岸風電設置。針對已有設置場域與開發計畫，透過規費減免及官股參貸，協助業者降低開發風險。並進行跨部會協調海域空間規劃，強化中央與地方溝通。

3. 地熱發電

2024年累計裝置容量7.49MW。經濟部成立推動小組及單一服務窗口，研擬推動策略、提供申設諮詢；並於「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增訂地熱專章，完善法規制度。我國首口4,000公尺深井「員山1號井」已於113年10月開鑽，由國營事業帶頭推動深層鑽探，透過國際合作提升技術量能，全面推動地熱發展。

4. 小水力

2024年累計裝置容量178MW。透過跨部會合作（水利署、農水署）盤點潛力場址，並研擬設置辦法與指引，引導業者以低衝擊方式開發；經濟面則採躉購費率分級，提供合理誘因，包含新增容量級距及原民地區加成；並鼓勵以社區參與模式推動，提升能源自主性，促進多元收入與地方就業。

亮點成果案例

（一）能源供給面：擴大再生能源建置，強化多元發展基礎



大阿蓮養殖協會推動漁電共生，首案收成漁民喜迎豐產

大阿蓮養殖協會致力推廣漁電共生，堅信養殖與光電結合可提升整體養殖環境，於案場設計規劃初期嚴格篩選合作廠商，並於案場建置期間積極協助養殖漁民與光電業者媒合溝通，與在地漁民建立深厚信任基礎。漁民樂見漁電共生所帶來之益處，既可於夏季提供遮陰降低養殖池水溫，亦可於冬季加裝帆布阻擋東北季風所造成之漁損，藉養殖與光電結合提升整體養殖環境。本案於2025年1月20日首次案場完工後收成，累計放養13,000尾，總產量達20,005公斤，漁民喜迎豐收成果，益加信任與肯定漁電共生政策。



▲ 圖 13、高雄大阿蓮漁電新機制示範案場



▲ 圖 14、高雄大阿蓮在地漁民收成成果



台電公司繼2023年啟用宜蘭仁澤地熱電廠，2024年10月1日再攜手台汽電，與國際知名地熱開發商臺灣倍速羅得公司Baseload Power Taiwan、地熱技術服務公司GreenFire Energy等簽署「大屯山地熱合作意向書」，聯手展開北臺灣大屯山區域地熱探勘，後續將視探勘成果進一步評估開發建廠，期能持續放大地熱潛能開發規模效益，作為我國能源轉型、邁向淨零碳排的關鍵戰略助力。



▲ 圖 15、宜蘭仁澤地熱電廠



▲ 圖 16、大屯山地熱合作意向書簽署儀式

(二) 能源需求面：推動節能行動，持續精進能效表現

1. 邁向淨零能源轉型推動深度節能

2024年深度節能成果亮眼，全國新增節電48億度，超越原定45億度目標，達成率106%。措施涵蓋公民營企業改善、家電汰換、設備能效提升及地方治理等四大面向，其中公民營企業貢獻近半的節電量，成果最為顯著。此外，政府提供50億元信保支持ESCO產業發展，並建立節能輔導模型，將成果擴散至民間，協助企業展現節能成效。

2. 提高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

透過設備器具能效管理、車輛能耗管理、產業節能規定等措施之推動，強制性節能措施涵蓋率自2021年39.57%提高至2023年41.47%，超越原訂目標41%。

3. 降低能源密集度

推動訂定節能規定、能效技術示範輔導、節能技術開發等措施，2016至2024年我國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近4.30%，超越原訂目標2%。2021年至2024年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則達5.6%，我國每單位GDP所需能源消費持續減少。



中鋼公司參與深度節能，更攜手供應鏈響應我國深度節能

自2024年至2025年10月底，已超過4.5萬家次企業響應深度節能，整體節電量達99億度電，占2024年用電量3%。其中中鋼公司做為我國最大鋼鐵廠，帶頭示範積極投入節能改善工作，2024年參與深度節能繳出節電1.65億度亮眼成績，軋鋼三廠及軋鋼一廠更於2024年及2025年獲得節能標竿獎金獎之殊榮。除此之外，中鋼公司推動以「以大帶小」模式，帶領供應鏈中小企業打造低碳供應鏈，藉由成立碳管理輔導團，免費指導客戶碳盤查與節能，深入工廠辨識排碳熱點並提供客製化節能方案，目前中鋼已協助115家上下游供應鏈廠商發掘約5.6萬公秉油當量的節能潛力，帶動整體供應鏈的綠色轉型。



▲ 圖 17、中鋼於產線導入AI溫控技術，提升設備能效

(三) 供電韌性：強化系統管理，提升供電穩定與可靠度

台電公司透過強化發電、輸電及配電系統管理，包含戶外電氣設備防水查核、關鍵設備提前維護、汰換老舊輸變電設施，以及推動配電系統強韌計畫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停電風險，並提升供電可靠度。全國平均停電時間已由2020年的15.9分鐘/戶年降至2024年的15.8分鐘/戶年，同時藉由建置儲能系統與再生能源調度，2024年台電全系統線路損失率降至歷史新低2.93%。

併網型儲能自建案陸續到位，奠定電網穩定基石

為因應再生能源滲透率提升所帶來的電網波動挑戰，台電公司推動併網型儲能系統自建計畫，陸續完成路園、龍潭、冬山及南鹽田光儲等四大案場，總儲能容量達 160MW。

儲能系統以鋰電池為核心技術，具備調頻輔助與能量移轉功能，可於電網頻率異常時快速反應，穩定供電並提升再生能源消納率。其中，路園案為國內首座取得國際安全驗證之系統級儲能場；龍潭案導入多層級消防防護設計；冬山案增設電力慣性量測功能，強化調度精準度；南鹽田光儲案則結合太陽光電與儲能，展現能源整合趨勢。

四大案場依循 IEC 62933、IEC 62443 等國際標準設計，並建置完善的監控與風險防護機制，確保系統安全與穩定運轉。此系列儲能建設不僅提升電網韌性與穩定性，也促進本土儲能技術、系統整合及維運產業的升級發展，成為我國能源轉型的重要里程碑。



▲ 圖 18、龍潭儲能系統



▲ 圖 19、冬山儲能系統



▲ 圖 20、路園儲能系統



▲ 圖 21、鹽田儲能系統

五、未來推動重點

(一) 能源供給面：拓展綠能布局，深化社會溝通與共識

太陽光電

規劃2026年達20GW，屋頂型光電以農業設施、工業、學校、公有房舍屋頂為主，透過規範新建物達一定規模義務設置光電擴大推動，另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提升設置誘因。地面型光電則以不適農作土地及複合利用為主，配合減碳旗艦計畫、能源用地白皮書(光電篇)加強辦理社會溝通，透過公開透明的協商機制，建立具體可行的光電地面型變更發展政策與執行方案。

離岸風電

規劃2026年達5.3GW，持續評估航道、漁場，與相關部會研商離岸風電可設置範圍。透過引導國內外銀行、保險資金投資離岸風場開發，優化離岸風電融資環境。並就重要議題(碼頭建設、電網規劃、綠能教育、中央地方合作機制等)積極研商、滾動檢討，不定期辦理社會溝通會議，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對話及溝通機制，適時導入新技術，拓展可開發之海域空間。

地熱

規劃2026年達500MW，短期透過政府政策引導，從推動面、法制面、經濟面、資源面及技術面逐步完善國內地熱產業，擴大開發量能。長期透過國營事業積極推動深層地熱開發，朝設備系統化及模組化、導入數位監控與智慧化系統等方向推動，並加速推動深層地熱建置。

小水力

規劃2026年達180MW，透過公對公及民間自提模式，結合公部門及民間業者量能加速案場建置效率，並藉由單一服務窗口及跨部門推動平台，協調政策與行政措施；同時每年盤點中央及地方河川水利建造物，並評估較具效益案場進一步辦理可行性研究，提出規劃方案，後續藉由公開潛力案場或公開招標方式，由政府及民間協力推動案場設置，以強化我國小水力整體推動量能。

(二) 能源需求面：推動深度節能，提升能源大用戶減碳效能

1. 推動 ESCO 鼓勵民間參與節能

持續從市場、資金、人才三面向持續協助企業導入ESCO節能改善。市場面透過獎勵機制與每年15場媒合活動，鼓勵ESCO積極開發案源；資金面推動50億元信保專案並鬆綁保險法規，引入金融資源擴大服務量能；人才面則與ESCO公協會合作培訓量測驗證工程師，建立簽認制度，確保節能成效具公信力。

2. 提高工業與服務業大用戶節電目標

持續進行工業及服務業能源大用戶之列管及輔導，除了落實產業在強制性節能規定改善，並透過法規要求促使超過10,000瓩的用電大戶節電目標從1%提高到1.5%，提升部分能源大用戶節電目標。2016至2028年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達2%以上。

3. 提升強制性節能規定涵蓋率

規劃2025至2028年強制性節能規定涵蓋率由42%提升至43.6%，2025年提高空調設備、儲備型電熱水器、電熱水瓶及電鍋、空氣清淨機等設備之容許耗用能源基準，並將100馬力以上之三相感應馬達最低能效基準由IE3提升為IE4。2026年、2027年及2028年分別再提高除濕機、電冰箱、飲水供應機等設備之能效基準。

(三) 供電韌性：優化電網系統，強化風險預警與韌性治理

發電系統

要求值班人員精進電驛訊息判讀技能及定期測試緊急電源啟動、廠用電切換、全黑起動機組，熟悉復電操作流程，若遇全停電狀況期能於30分鐘內復電完成；定期辦理事故模擬演練，在事故發生時能更廣泛思慮影響範圍，橫向聯繫即時處理，縮短停電的時間。將各關鍵設備之備品準備充足，以確保設備損壞發生時能夠及時更換，減少停電時間。

輸電系統

台電公司已有訂定汰舊換新之評鑑辦法，每年均邀集相關單位於汰舊換新評鑑會議討論，未來將綜合考量輸變電設備之實際性能、運轉狀況、定期點檢結果，於設備不堪使用前，列入汰換計畫辦理設備汰換。目前針對通過待汰換輸變電設備，均已規劃列入2026至2028年汰換計畫排程中，確保設備穩定運轉；除持續推動老舊設備汰舊換新工程且每年滾動檢討外，亦推動跨區工作支援之相關規定，整合各供電區之作業量能，藉由集中施工人力減少施工時間，以應停電施工時間日漸縮短之困境。

配電系統

持續推動「配電系統5年升級計畫」，包含配電線路、二次變電所設備汰換、配電饋線全面自動化、防災需求線路地下化及配電系統改善（改壓）等工程，改善配電系統體質，提升供電可靠度；透過建置分散型的儲能系統，並加強執行各項可抑低線路損失措施，提升傳輸效率。另持續推廣建置精確度較高的智慧電表(AMI)，紀錄並回傳實際用電情形，以減少人為錯抄或計量裝置誤差所影響的線路損失。



參、施政主軸三：推動水資源跨區調度，強化多元水源開發 (T-SDG6、8)

一、挑戰與機會

臺灣的水資源系統正經歷氣候變遷帶來的極端旱澇風險，以及AI、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對穩定、高品質用水的急迫需求，這使得水資源從傳統的民生議題，上升為國家安全與產業競爭力的核心戰略問題。儘管我們已透過多元開發提升供水能力，但水庫淤積、管網老舊及區域調度瓶頸等結構性問題仍存，因此，推動水資源的跨區調度、多元開發與智慧化管理，已成為確保產業永續發展、落實ESG理念的關鍵轉型契機。

(一) 極端氣候下的供水風險：衝擊產業韌性

依據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 (AR6)，氣候變遷導致極端氣候事件趨於頻繁，臺灣未來不降雨日數將增加，枯旱期缺水風險相對升高，且供水方面高度依賴春雨及梅雨等季節性降雨。枯水期間部分地區因地面水源不足，須依賴抽用地下水供應或由其它地區調度支援，易衍生地層下陷及區域搶水爭議。

另一方面，近年AI、半導體等高科技產業快速成長，加速投資佈局臺灣，產業用水需求大且急迫，對供水穩定與水質要求甚高，造成既有供水系統壓力遽增。在推動產業永續與落實ESG發展理念下，再生水等非傳統水源的角色益趨關鍵，成為因應高強度用水需求與分散風險的重要手段。

(二) 水源開發與集水區保育困境：自然解方 (NbS) 的永續契機

臺灣水資源建設雖採多元水源開發與擴大區域調度方式提升整體供水能力，仍面臨大型蓄水設施興建不易，既有水庫集水區過度開發，水庫淤積嚴重蓄水量減少，土方去化緩慢且經費龐大等困難，且因集水區保育管理涉及不同部會機關權責，各部會預算投入順序考量不一，分散治理，不易彰顯成效。

因山高坡陡、河川短促、地質脆弱 (尤其在地震頻繁的區域)，加上近年極端強降雨使得水庫集水區邊坡崩塌及土壤侵蝕，大量泥沙沖刷進入水庫，造成水庫淤積率持續上升。因此集水區保育工作需要更廣更深入且更創新的做法，以維持水質安全以及降低土砂災害，減少水庫淤積等問題。

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程可進一步考量永續性、因地制宜、多重效益等自然解方NbS核心理念，如森林保護或復育可讓集水區如同海綿吸收或儲存水源，增加入滲補注地下水從而達到涵養水源、調節豐枯之功能；實踐綠色農業如設置植生滯留槽、緩衝帶、草溝或採用草生栽培等措施可達到減少地表污染沖刷及保水的作用，強化集水區對氣候變遷的調適能力。

(三) 傳統產業園區的雙重挑戰：用水效率與市場壓力

我國產業園區以傳統產業為大宗，包含鋼鐵、水泥、紡織染整及飲料食品等，水資源不僅是前述產業生產要件，更是其產品原料的一部分，致使提升水循環、水再利用將有所限制與挑戰，且近年市場活絡度下降、國際關稅衝擊等因素，一再衝擊傳統產業，致使輔導改善難以推進。

表7 施政主軸三核心挑戰與策略目標

核心挑戰	挑戰來源與主要壓力	轉型契機與目標
01 極端氣候下的供水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氣候變遷加劇旱澇極端化，春雨與梅雨不穩定，導致枯水期缺水風險上升。2. 部分地區仰賴抽取地下水及跨區支援，衍生地層下陷與區域爭水問題。3. 高科技產業（AI、半導體）用水量且對水質要求高，對既有供水系統造成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推動跨區調度與智慧供水系統建設，強化水網韌性與區域協作。2. 發展再生水與海淡水等非傳統水源，分散風險、提升供水穩定性。3. 建立產業節水與ESG用水管理標準，提升水資源永續利用效率。
02 水源開發與集水區保育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水庫興建不易、集水區過度開發，導致蓄水能力下降、水庫淤積嚴重。2. 集水區保育權責分散於多部會，預算投入順序不一、治理效益有限。3. 強降雨與地震造成邊坡崩塌與土壤侵蝕，泥砂淤積問題日益惡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導入自然解方（NbS）理念，結合森林復育、綠色農業與生態工法，強化涵養水源與減少淤積。2. 建立跨部會集水區治理協作平台，統合預算與監測機制。
03 傳統產業園區雙重挑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傳統產業（鋼鐵、水泥、紡織、食品等）用水依存度高、再利用技術限制多。2. 面臨市場需求萎縮與國際關稅衝擊，導致投資升級及節水改善意願不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推動園區水循環系統升級與再生水回收再利用技術導入。2. 提供節水診斷與補助機制，降低傳統產業園區轉型成本。

二、政策目標

01



強化跨區調度與多元開發，確保穩定用水

面對極端氣候與高科技產業急迫的用水需求，經濟部致力於打造穩定供水環境，從「開源、節流、調度、備援」四大面向著手，增加供水韌性，推動多元水源開發及科技造水、強化跨區調度及備援管網、加強水庫清淤及保育治理，確保民生及重要產業用水無虞，提升國家的水資源韌性。

02



導入自然解方與科學治理，落實集水區永續保育

經濟部依循國家氣候變遷調適策略，推動跨部會合作，強化水庫集水區的保育治理。同時導入自然解方 (NbS) 理念，以科學數據為基礎評估集水區健康狀況，推廣森林復育與綠色農業等創新做法，維持水質安全，降低土砂災害，實現水資源的永續管理。

03



推動產業園區內廠商節水輔導，以促進工業用水循環再利用

針對傳統產業園區面臨的用水效率與市場壓力，目標是深化產業節水與水循環利用。將持續推動產業園區內廠商節水輔導，提供客製化診斷與技術諮詢，並鼓勵使用再生水。藉此提升工業用水循環再利用率，以結構性優化能源使用效率，協助傳統產業突破水資源限制，降低營運成本，從而強化其在市場變局下的韌性與競爭力。

表8 施政主軸三政策目標與關鍵策略

政策目標	效益與目的	關鍵策略
<p>01 跨區調度與多元開發，確保穩定用水</p>	<p>確保民生及高科技產業用水無虞，有效分散風險，提升國家水資源韌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從「開源、節流、調度、備援」四大面向著手，增加供水韌性。 2. 推動海淡水、伏流水、再生水等多元水源開發及科技造水。 3. 強化跨區調度及備援管網（如西部廊道管網）建設。
<p>02 自然解方與科學治理，落實集水區永續保育</p>	<p>維持水質安全，降低土石災害與水庫淤積，實現水資源的永續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循氣候變遷調適策略，推動跨部會合作強化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 2. 導入自然解方（NbS）理念，推廣森林復育與綠色農業等。 3. 以科學數據為基礎，評估集水區健康狀況。
<p>03 產業園區內廠商節水輔導，促進工業用水循環再利用</p>	<p>深化產業節水與水循環利用，協助傳統產業突破水資源限制，強化市場競爭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推動園區廠商節水輔導，提供客製化診斷與技術諮詢。 2. 鼓勵企業使用再生水，提升工業用水循環再利用率。 3. 藉此結構性優化用水效率，降低傳統產業營運成本。

三、涉及利害關係人

(一) 半導體企業及科學園區同業公會

為協助臺灣重要經濟命脈半導體及高科技產業發展，水利署自2015年即已與國內半導體企業及科學園區同業公會等單位成立合作平台，每年定期召開會議讓產業充份了解全台水情狀況及政府各項水資源建設進展，同時也透過平台由政府部門主動協助產業所提供水問題進行協助，讓產業安心投資臺灣，促進經濟發展。

(二) 集水區保育治理跨政府部門單位

經濟部水利署與農業部（林業保育署、農村水保署）、環境部共同執行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三) 園區廠商

為提升產業園區用水回收率指標，透過專業技術團隊或引薦專家學者提供技術輔導與辦理水資源循環利用專題講座，以協助園區廠商審視工廠用水標的、建立水平衡圖觀念並給予輔導改善方案。

表9 施政主軸三涉及之利害關係人與溝通情形

利害關係人類別	項目	內容
01 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及廠商	溝通管道及頻率	● 「水資源多元化管理合作平台」、「水資源供需互動平台」/每年
	參與交流摘要	● 向產業說明現況水情、三大科學園區及六大發展區重大水資源建設進展、中長期穩定供水方案規劃，並盤點後續產業發展用水需求，全力確保台灣半導體及AI等重要產業發展用水
02 製造業相關公協會及廠商(水資源循環)	溝通管道及頻率	● 進廠實地輔導、專題講座/不定期
	參與交流摘要	● 透過專業技術團隊或引薦專家學者提供技術輔導與辦理水資源循環利用專題講座，以協助園區廠商提升用水回收率指標

四、執行措施及推動成果

(一) 推動水源開發、減漏與調度，全面提升供水韌性

為應對極端氣候與高科技產業對水資源的迫切需求，經濟部從「開源、節流、調度、備援」四大面向落實，自2021年至2024年累計增加約每日124.78萬噸水源，穩定全國供水，並於主要城市建構有多股水源與多條管線，全面提升供水穩定及韌性。

1. 推動多元水源開發

完成借道福馬圳(每日5萬噸)、台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每日10萬噸)、防災備援水井(每日20萬噸)、全臺伏流水工程(通霄溪每日0.3萬噸、大泉每日15萬噸、濁水溪每日3萬噸)、烏溪烏嘴潭及頭前溪人工湖(合計每日25.1萬噸)、曾文淨水場擴建工程(每日7萬噸)、寶二水庫溢流堰加高(每日1萬噸)水，累計增加約每日86.4萬噸水源。

2. 強化科技造水

全臺再生水廠部分或全部完成(包括臨海廠每日3.3萬噸、安平廠每日3.75萬噸、南科自建再生水廠每日2.5萬噸、永康廠每日1.55萬噸、水湳廠每日1萬噸、桃北廠每日1.8萬噸及鳳山廠擴建每日0.52萬噸)，以及馬公海淡廠二期增加每日0.6萬噸水源、吉貝及七美海淡廠增加每日0.15萬噸水源，累計增加約每日15.17萬噸水源。

3. 加速全臺自來水減漏

台水公司轄區自來水漏水率由2021年的14.25%降至2024年的11.99%，以及北水處轄區自來水漏水率由2021年的12.2%降至2024年的10.32%。

4. 打造西部廊道供水管網(珍珠串)計畫

因應氣候變遷降雨空間不均，打通臺灣西部各區供水瓶頸、擴大互相支援互通，發揮區域水源調度功能，已完成板新供水改善二期、桃園至新竹幹管、臺中至苗栗及彰化幹管、高屏南化聯通管、台南高雄水源聯合運用及曾文南化聯通管等計畫，讓全台水資源調度更靈活、更具彈性。

亮點成果案例

(一) 推動水源開發、減漏與調度，全面提升供水韌性



一條水管救全世界：桃竹備援管線化解百年大旱危機

2021年臺灣遭遇百年大旱，新竹地區水情嚴峻，半導體產業面臨斷水停產危機，所幸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項下「桃園新竹備援管線」提前4個月於同年2月完工通水，成為穩定供水的關鍵命脈。該管線每日支援新竹最高達22.5萬噸用水，相當於新竹地區4成用水量，成功協助產業持續運作，挽救產值損失逾2,600億元，更避免全球半導體產業斷鏈，成就「一條水管救全世界」的美名。2023年初新竹水情再度吃緊，亦仰賴該備援系統支援，至2024年5月累計支援達2,053萬噸水量，避免寶山及寶二水庫空庫危機，顯現區域供水調度工程因應氣候風險、保障民生與產業之關鍵價值。



▲ 圖 22、桃園新竹備援供水管線化解全球半導體產業斷鏈危機

(二) 推動集水區整治與導入自然解方

1. 集水區土砂治理與保育成果

2021至2024年具體完成目標，上游集水區土砂治理合計控制土砂量達810.36萬立方公尺、崩塌地整治面積達311.25公頃，野溪整治長度達43.85公里，有效減緩泥沙沖刷入庫；防砂調查及警戒值檢討共16區、防災演練或保育宣導共127場，強化集水區面對極端氣候的防災韌性。

2. 導入自然解方 (NbS) 設施與防治措施

完成合併式淨化槽或農業低衝擊開發設施共 151 處，透過綠色農業措施，達到減少地表污染沖刷及保水的作用，落實集水區的自然解方理念。

表10 2021年至2024年集水區整治成果

工作項目	具體目標	2021-2024年(合計)	單位
崩塌處理及野溪整治	控制土砂量	810.36	萬立方公尺
	崩塌地整治	311.25	公頃
	野溪整治長度	43.85	公里
水土災害預警應變	防砂調查、警戒值檢討等工作	16	區
	防災演練或保育宣導	127	場
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	合併式淨化槽或農業低衝擊開發設施	151	處



▲ 圖 23、阿里山森林遊樂區神怡橋下方野溪整治工程



守護阿里山居民安全：達邦村伊斯基亞那農路邊坡整治兼顧永續生態



▲ 圖 24、嘉義縣路邊坡整治工程兼顧生態環境永續發展

達邦村伊斯基亞那農路邊坡整治工程位於嘉義縣阿里山鄉曾文溪上游曾文水庫集水區，由於颱風所挾帶強降雨沖刷導致既有農路及構造物損壞、兩側邊坡崩塌，產生土砂災害且嚴重影響居民生命財產安全。本工程位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飲水水源水質保護區等生態敏感區，經生態團隊調查後盤點出五色鳥、臺灣竹雞、斯文豪氏攀蜥、褐樹蛙、寶島波眼蝶、拉氏明溪蟹等臺灣特有種生物。利用現地石材進行砌石護岸、設置動物逃生通道等生態保育措施，執行邊坡整治工程也兼顧生態環境的永續發展。

(三) 深化產業園區節水輔導以提升用水回收率

1. 提升園區用水效率

協助受輔導廠商盤點各用水標的之取水量、循環量、回用水量等基線資料，並依其產業與製程特性提供潛在可行之節水或循環再利用改善方案，於2024年達成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提升至74%。

2. 辦理產業園區廠商節水輔導與專題講座

藉由專題講座形式，邀請產官學研等領域專家針對「水資源管理」、「節水技術應用實務」、「重大用水產業水循環推動實務經驗分享」等議題，使園區廠商持續接觸與獲取新知，以利提升廠商知能與傳承寶貴經驗。



把雨水變資源：彰濱工廠打造循環用水新典範



▲ 圖 25、彰濱工廠新建水回收再利用系統

為提升水資源再利用效率，位於彰化濱海產業園區的先進產業化學品供應大廠，積極導入水循環處理與雨水貯留技術，新建水回收再利用系統(多層過濾+逆滲透系統)處理管末放流水，作為冷卻水塔補充水源外，並透過雨水管渠收集雨水，經上述節水措施，每日節省273噸水源取用，降低對天然水資源的依賴，並提升用水回收率達75%以上，本廠在水資源管理上展現卓越的創新思維，充分體現了企業對環境永續的用心與智慧。

五、未來推動重點

(一) 開發海淡水等多元水源建設，增加水源量每日 120 萬噸

推動如新竹及台南海淡廠、山上淨水場更新改善、油羅溪、大安溪、烏溪(二、三期)及荖濃溪伏流水、三重及蘆洲區域供水管網改善、大安大甲溪聯通管、各地區再生水等水源建設。

(二) 推動區域調度與備援管線工程，增加調度備援量每日 335 萬噸

推動如鯉魚潭北送苗栗幹管、石門至新竹聯通管、台中至雲林水源調度管線、自來水備援管線17條等工程。

(三) 透過智慧化分析，降低自來水漏水率至11%以下

透過智慧化管理降低漏水風險，運用大數據分析掌握漏水熱區，進行管線汰換與漏水調查，同時強化管網維護，以「積極降漏」與「完善管理」雙軌並行，全面提升供水韌性。

(四) 擴大產業鏈結及溝通對話，掌握用水需求

定期召開供需互動平台，掌握民生、農業及產業用水變化，強化水資源管理政策，確保供水安全。

(五) 以科學數據強化集水區治理

部分水庫如石門水庫、曾文水庫上游來砂量已有明顯減少之趨勢，顯示水庫集水區保育已有初步之成果，水利署將以科學數據為基礎持續評估各水庫集水區的健康狀況，增設連續濁度測站、持續更新水庫集水區健檢指標等，從而分析治理熱區作為後續實施治理策略的依據。

(六) 推動節水診斷與循環再利用，提升園區用水韌性

持續輔導園區廠商提高用水效率，並推廣多元水資源思維，透過節水診斷與查訪協助廠商擬定最適化節水方案及水循環再利用措施，藉此提升用水韌性並穩固管理措施。

CHAPTER

機關永續治理推動成果

51 壹、推動背景

51 貳、推動項目

04



壹、推動背景

面對全球加速實踐永續淨零的浪潮，行政院於第3918次院會決議指示各部會應參考民間企業建立永續長制度。經濟部迅即於113年12月31日召開永續淨零推動會報，作為部內最高層級的治理平台，全面整合部內推動永續發展、淨零轉型的相關業務，並盤點國內外公部門的永續治理工作項目，據以規劃經濟部的推動方向，不僅對接《永續長聯盟推動永續發展成果獎勵要點》之優先推動項目，亦主動提出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節約用水等推動項目，以凸顯經濟部多元永續的治理廣度與深度，並樹立公部門永續轉型的典範。

貳、推動項目

經濟部的機關永續治理方案包含八大推動項目，涵蓋盤查診斷、減碳措施到公私交流等面向，全面提升組織的永續治理韌性與效能。以下就各項推動項目的目標、執行規劃與推動成果進行說明：

一、機關內部溫室氣體盤查

(一) 目標

1. 114年目標

完成部內所有局處的溫室氣體盤查，並進行基線排放量推估與減量措施規劃，已於10月31日完成審閱與核定年度減量目標。

2. 中、長期目標

逐年落實年度減量目標，以達成119年度整體減碳目標。中長期減量策略及年度目標設定將視盤查結果及政策調整逐步確立，以確保目標可行、具體且與永續發展方向一致。

(二) 執行規劃

1. 建立推動架構與減量目標

經濟部於114年9月12日召開永續淨零推動會報，確認以經濟部為盤查主體並保留跨單位協調與調整之彈性，並完成研議內部盤查推動架構，包括工作小組成員組成、組織邊界調整及作業時程規劃，相關減碳目標預計於年底前完成次長層級審閱與核定。

2. 落實盤查作業與資訊揭露

為確保盤查結果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嚴格要求各局處秘書單位依指定格式盤查作業並詳實填報盤查數據，由淨零辦公室統籌彙整與勘誤資料，確保盤查報告書的公信力。盤查報告書已於10月31日完成編製，除登錄至環境部「政府機關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系統」外，也將公開揭露於環境部指定網站及經濟部永續專區，以強化資訊透明、落實責信原則，提供社會大眾與利害關係人檢視與追蹤。

(三) 推動成果

1. 完成112年度部內溫室氣體盤

經濟部已完成112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盤查範圍涵蓋所有具實質控制之局處與相關活動，並據以揭示經濟部整體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確保排放資訊之完整性與透明度，更提供後續減碳策略規劃與成效追蹤的重要基準，為推動淨零轉型奠定科學化管理基礎，展現經濟部落實責任與持續精進的決心。

2. 強化人員能量與專業培訓

為提升各單位承辦人員對盤查作業之理解與執行效能，淨零辦公室於114年7月25日辦理「經濟部113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教育訓練」，包含盤查規範、數據蒐集方法與實務操作，並透過交流與討論，加強各單位對盤查程序之掌握與跨單位協作能力。後於114年8月7日至標準檢驗局舉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教育訓練」，透過案例分享與經驗交流，使承辦人員能更清楚掌握作業要點，並在互動過程中凝聚共識、增進協作。



▲ 圖 26、經濟部113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教育訓練

3. 113年度減碳成果

經濟部各局署目前已完成填報盤查資料與活動數據，淨零辦公室已完成資料彙整與勘誤，刻正編製113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據初步統計結果顯示，除污水處理廠因運作特性影響外，本部二氧化碳年總排放量較112年度下降約5%，反映經濟部在能源管理、設備效能提升及節能行為推廣等多項措施的實際成效，展現部門在推動低碳轉型與永續管理上的具體進展，為後續中長期減量目標奠定基礎。

二、推動深度節能

(一) 目標

1. 114年目標

透過空調等高耗能設備汰換，預估節電約達10萬度。另由專業團隊協助經濟部所屬8個機關進行節能診斷，並完成能源管理系統現況盤點。

2. 中、長期目標

持續辦理空調等高耗能設備汰換，預估至115年累計節電約達20萬度，至119年累計節電約達50萬度。另持續協助所屬機關進行節能診斷，預估至115年累計完成20家，至119年累計完成37家。

(二) 執行規劃

1. 節能診斷與評估

能源署節能輔導團將針對用電成長超過5,000度的經濟部所屬機關（8個機關）進行節能診斷，規劃每月輔導2家，提出診斷報告建議及推估節電潛力。

2. 建立短期與中長期汰換目標

盤點現有屆齡設備，訂定短期(114年)與中長期(115-119年)汰換目標，各單位定期(每月填報、每季追蹤)回報，預計114年12月31日完成填報資料彙整及節電潛力及目標計算。

3. 能源管理系統應用

推動機關建置能源管理系統並加強建立追蹤作業平台，定期（每季）追蹤回報進度，於114年完成自動化管家數及比例統計，以確保建置與使用效益。

4. 定期成效報告

於114年底彙整節能成效，並完成階段目標評估作業，作為後續滾動調整中長期目標的依據。



▲ 圖 27、經濟部能源署節能輔導團至本部所屬機關辦公室進行照明設備汰換

(三) 推動成果

1. 已建置屆齡設備汰換雲端表單，請各單位確認數量及預計汰換期程。
2. 已建置設置自動化設備(照明自動點滅裝置及空調遠端或排程控制)及能源管理系統，請各單位回報汰換年度、數量、預算及效益等資料。
3. 截至114年8月底各單位屆齡空調設備已汰換共計71台，預估節電應已達10萬度。

三、推動公務車電動化

(一) 目標

配合「公務車電動化推動計畫」分階段執行，預定119年正副首長專用車全面電動化、124年公務小客車全面電動化。以達成公務車全面低碳轉型，響應國家淨零路徑。

(二) 執行規劃

1. 增購與汰換原則

未來所屬機關增購的公務小客車將以純電動車為限；屆齡之公務小客車將優先且加速汰換為純電動小客車。

2. 建立追蹤與管控機制

為瞭解所屬機關公務車輛電動化推動情形，後續依各機關所填報之公務小客車電動化時程規劃調查表，辦理後續追蹤與管控事宜，確保電動化進程符合國家整體政策規劃。

(三) 推動成果

經濟部已於114年5月30日完成盤點所屬機關現有公務小客車數總計75輛、電動公務小客車數總計6輛，並規劃公務車輛汰換為電動車輛之分年目標，後續由所屬機關依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循序辦理汰換事宜。

四、辦理機關內部建築能效評估

(一) 目標

預計114年完成15家建築現況盤點及填報、建築能效診斷。至119年累計完成100處建築能效診斷，50%建築物進行節能改善提升建築能效等級。

(二) 執行規劃

1. 盤點所屬公有建築物數量及基本資料

透過教育訓練提升經濟部各機關主辦人員對於建築能效標示制度與申辦作業之認知，後續由各機關在114年度完成盤點建築基本資訊與彙整。

2. 掌握既有建築物之建築能效等級

經濟部能源署於6月建置「建築能效快篩系統」，依循內政部建築能效評估機制作業流程，開發簡化程序機制，以利各機關簡易掌握自身建築能效情況114年成果。

3. 推動既有建築物之建築能效診斷

規劃於114年度推動建築能效診斷，進行建築現況及設備盤查、建築能效等級評估、節能改善評估及建議，114年度目標15家次。

4. 完成規劃逐年改善之目標與期程

依循永續長聯盟規劃，已完成經濟部及所屬機關建築能效提升規劃時程與目標，提出119年經濟部50%建築物進行節能改善提升建築能效等級之積極目標，並納入永續淨零推動會報定期檢視，後續依循建築能效評估作業滾動檢修整體目標。

(三) 推動成果

1. 經濟部能源署委託專業團隊自行開發「建築能效快篩系統」，簡化作業程序，讓機關簡易且快速

掌握自身建築能效等級，免除傳統繁雜且須經費投入之建築能效評估作業，以利進一步評估是否申請建築能效標示，或進行節能改善。

2. 前述快篩系統已有25處機關(共60棟機關所屬建築)完成快篩，預計於114年底可掌握經濟部及所屬機關所有建築物之建築與設備資訊，以及彙整各建築能效等級。

五、提升綠色採購量能

(一) 目標

依據「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所訂年度目標值為機關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度達95%。經濟部為擴大綠色採購量能，114年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維持99%以上，非指定採購項目達指定採購項目採購環保產品金額7%（較前一年度綠色採購金額提升2%），後續將逐年調高綠色採購金額。

(二) 執行規劃

1. 分配綠色採購額度

依「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經濟部工程及勞務採購實施綠色採購參與案件數與金額目標，應達成件數1,024件（總金額234,624千元）。所屬各單位工程類及勞務類實施綠色採購參與案件數及金額，將依前述目標進行分配。

2. 定期申報績效與追蹤

各單位每月定期完成申報綠色採購績效，經濟部每季定期追蹤各單位之執行進度，預計於114年12月31日由各單位完成綠色採購資料填報作業，並於115年1月30日完成彙整經濟部114年綠色採購執行成果。

(三) 推動成果

1. 114年1月16日已轉所屬各單位配合辦理「114年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式」，並於同年5月26日辦理說明會（實體及線上參與同仁逾200位）。



▲ 圖 28、經濟部辦理「114年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式」說明會

2. 截至114年8月底止，本部綠色採購指定採購項目達成度為96.29%（總金額616,065,119元），已逾「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所訂年度目標值；非指定採購項目之綠色採購達成度5.9%（總金額36,479,517元）。

【前開綠色採購績效含國營事業】

六、建立公私部門交流，革新組織文化

(一) 目標

推動經濟部與民間企業、非政府組織的對話與合作，共同推動永續發展與淨零轉型，並由內部推動永續發展文化的相關培訓，提升政策制定與執行的效能與透明度。

1. 推114年目標

- (1) 活動展覽：辦理或參與4場次以上大型展覽或活動，總參與人次至少2.5萬人次。
- (2) 會議：辦理或參與15場次以上大型會議或論壇，總參與人次至少2,000人次。
- (3) 訓練課程：辦理12場次以上永續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包含實體或視訊)，總參訓人次至少1,200人次。
- (4) 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辦理12場次以上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總參與人次至少1,200人次。

2. 中、長期目標 (115-117年)

- (1) 活動展覽：每年辦理或參與5場次以上大型展覽或活動，總參與人次至少3萬人次。
- (2) 會議：每年辦理或參與20場次以上大型會議或論壇，總參與人次至少3,000人次。
- (3) 訓練課程：每年辦理15場次以上永續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包含實體或視訊)，總參訓人次至少2,000人次。
- (4) 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辦理15場次以上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總參與人次至少2,000人次。

(二) 執行規劃

1. 建立常態性公私部門交流機制，規範所屬單位辦理永續發展相關活動或展覽、會議、訓練課程及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等項目KPI。
2. 各單位年初提供年度執行規劃方案，每半年提交執行成果，由綜規司負責管考進度及執行情形。
3. 綜規司彙整每年執行成果，於隔年2月底前上傳至經濟部永續專區網站公開。

(三) 推動成果

1. 展覽活動：已完成辦理或參與3場次大型展覽或活動，總參與人次逾2萬人次。經濟部透過實體展示與互動交流設計，向多元受眾系統性地呈現經濟部的政策藍圖、減碳路徑與具體實績，有效深化公眾對政府推動永續發展與淨零減碳的作為。



▲ 圖 29、2025淨零城市展-經濟部主題館



▲ 圖 30、2025亞太永續博覽會-經濟部主題館

2. 會議：已完成辦理或參與12場次會議或論壇，總參與人次逾1,500人次。為配合國家減碳新目標的社會溝通作業，經濟部採取系統化的「先對焦、再溝通」策略，透過對焦會議釐清並聚焦核心關鍵議題，再由社會溝通會議邀請利害關係人共同參與，研議實質解決方案。未來，經濟部亦將建立常態性社會溝通協作機制，持續邀集民間團體，透過公私協力模式，共同尋求創新且永續的解方。



▲ 圖 31、經濟部賴建信次長主持能源部門減碳旗艦計畫社會溝通會議



▲ 圖 32、經濟部何晉滄政務次長主持製造部門減碳旗艦計畫社會溝通會議

3. 訓練課程：已完成辦理10場次永續發展相關訓練課程(包含實體或視訊)，總參訓人次逾1,000人次。經濟部辦理各類專業訓練課程，如溫室氣體盤查訓練，以及 ISO 14064-1 主導查證員訓練等，協助企業與產業補足淨零專業人力，同時鼓勵經濟部所屬同仁積極參與，持續強化永續治理與減碳專業能力。



▲ 圖 33、經濟部開設溫室氣體盤查相關訓練課程



▲ 圖 34、經濟部開設ISO 14064-1主導查證員訓練課程

4. 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已完成辦理10場次公私交流或協力合作，總參與人次逾1,000人次。經濟部藉由舉辦實地參訪、辦理產業交流會等多元形式，請標竿企業分享減碳行動所遇之困難或成功的關鍵要素，並共同討論後續如何公私協力以因應國內外減碳政策。



▲ 圖 35、經濟部辦理深度節能產業交流會
蒐集產業意見完善政府政策

七、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

(一) 目標

114年完成盤點及辦理公有屋頂光電招標設置案(含國營事業)。

(二) 執行規劃

1. 盤點具潛力設置光電之公有屋頂。
2. 完成公有屋頂光電設置案公開招標案及決標。

(三) 推動成果

1. 113年經濟部公有屋頂已累積設置完成64.9MW(含國營事業)。
2. 114年4月經濟部已率先完成盤點轄下機關及事業機構所屬建物太陽光電設置情形，並新增約41公頃尚具太陽光電設置潛力空間，將由各機關自主辦理招標設置。

八、節約用水

(一) 目標

1. 114年省水器材安裝率：各機關均達50%。
2. 119年省水器材安裝率：機關平均值達90%。

(二) 執行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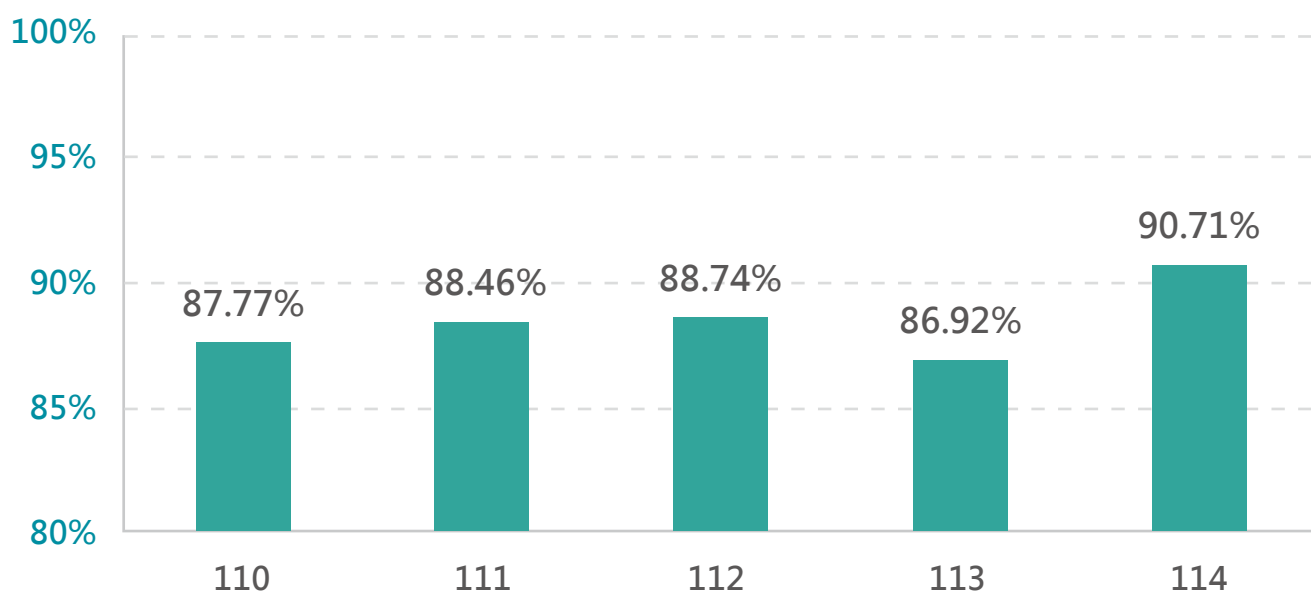
1. 嚴格要求各機關的用水總量控管，以不成長為原則。並依據「機關學校常態節水行動獎勵原則」，將節水工作納入常態性的管考與輔導。

2. 透過線上課程與實地訪視雙軌並行，協助機關學校全面提升節水管理。課程內容涵蓋氣候變異下的水資源挑戰，教授「省水、查漏、回收」等節水方法，並介紹雨水貯留系統及省水標章制度與器材換裝效益；同時藉由現場勘查與指標檢視，評估用水管理與減量的潛力與可行性，具體提出改善建議，落實各項常態節水工作。

(三) 推動成果

1. 省水器材安裝率達90.71%：114年經濟部暨所屬機關省水器材安裝率平均值達90.71%，相較於113年度省水器材安裝率86.92%，增加3.79%。
2. 經濟部暨所屬行政機關共計37個，截至114年7月底，已有36個機關之省水器材安裝率達到114年目標（50%以上），其中23個行政機關之安裝率已達100%（如產業發展署、能源署、中小企業署、水利署及其所屬機關等），後續將針對未達標準機關進行輔導。

經濟部暨所屬行政機關省水器材安裝率(%)



▲ 圖 36、經濟部暨所屬行政機關之省水器材安裝率近5年變化情形

CHAPTER

總結與未來展望

05

總結與未來展望

永續發展已成為臺灣經濟穩健前行的核心戰略，經濟部作為「永續經濟工作圈」的督導機關，以及產業、能源與水資源政策的主責部會，承擔推動經濟繁榮與環境永續並進的重要任務。本報告全面檢視經濟部落實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T-SDGs) 的具體成果，為下一階段深化永續工作的推動奠定堅實基礎。

在產業面，經濟部致力確保我國產業於減碳進程中兼顧經濟穩健成長，並協助中小企業克服資源與技術限制，推動綠色升級與智慧化轉型。成果顯示，2024年我國工業GDP實質成長率達7.21%，遠超原訂目標3.96%，展現臺灣在綠色轉型下的產業韌性與成長動能。

在能源面，積極推動再生能源多元佈建與深度節能，2024年離岸風電新增裝置容量居全球第二、累計裝置量居全球第五，成果亮眼。同時推動深度節能，從生產及生活方式全面轉型。

在水資源面，自2021年至2024年間，累計新增水源供應量約每日124.78萬噸，透過多元水源開發與跨區備援管線建置，全面提升產業與民生供水韌性，強化面對極端氣候的調適能力。

我國於2024年正式要求各政府機關設置永續長，並建立跨部會的永續長聯盟，形成協同合作與資訊共享的推動平台。經濟部全面導入該聯盟所訂定之六大優先推動項目，並主動提出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與節約用水兩項推動項目。目前已就各項推動項目設立短、中長期目標，未來將依規劃積極推動，強化機關永續治理能力。



面對氣候變遷加劇、地緣政治變化和國際淨零浪潮的多重挑戰，未來經濟部將持續深化永續工作，堅定邁向「打造綠色成長與永續淨零新經濟」的總體願景，推動臺灣在：

產業與經濟 - 成為全球高科技產業鏈中最具信賴的淨零樞紐

未來的臺灣，將以「綠色高值化」與「低碳化」為產業的核心發展方向，並成為淨零技術與循環材料的創新基地，輸出高附加價值的綠色解決方案。透過綠色金融精準引導民間資本投入綠氫、碳捕捉等前瞻科技，使淨零轉型成為企業的巨大商機與成長引擎，為臺灣經濟創造出第二成長曲線。

能源與水資源 - 打造「智慧與生態和諧共存」的韌性之島

未來的臺灣，將建構分散式、智慧化且具高度彈性的能源與水資源系統。電力系統不再只是電業單一責任，而是全民參與的共生系統，讓乾淨無碳的綠色能源，透過虛擬電廠、智慧電網與分散式儲能等技術，確保在極端天氣下仍可維持供電穩定性。水資源管理也將透過再生水、海水淡化等彈性供水網路，結合自然解方 (NbS) 優化集水區涵養，讓產業與民生用水在豐枯水期都能得到保障，並與生態環境和諧共存。

此刻正是加速行動、開創新局的關鍵時刻，本報告已勾勒出明確的政策方向，經濟部深信只要政府積極作為、產業持續創新、全民共同參與，臺灣必能在全球永續浪潮中脫穎而出，邁向綠色、繁榮、世代共榮的新未來。



附錄

- 64 附錄一、編撰方法學說明
- 65 附錄二、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一覽表(經濟部部分)
- 69 附錄三、經濟部114年施政計畫一覽表
- 70 附錄四、經濟部114年度施政計畫與T-SDGs核心目標的關聯程度表
- 72 附錄五、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一、關於本自願檢視報告

(一) 撰寫原則及架構主要參考《部會自願檢視報告撰寫指引(110.02)》、《政府部會自願檢視報告撰寫指引(114.02)》。

(一) 本自願檢視報告範疇涵蓋110年至113年之推動成果、114年至117年之未來推動方向。

二、重大核心目標鑑別流程

核心目標對應清單	項目	T-SDGs 核心目標
	T-SDGs主辦對應指標所屬之核心目標	列出主辦之對應指標所屬之核心目標。(詳附錄二)
	業務對應之核心目標	114年施政計畫對應之核心目標。(詳附錄三、四)
	其他考量而納入之核心目標	考量主責業務欲解決之社會問題、新興議題、各管道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等，已涵蓋於上開核心目標，無須新增其他核心目標至對應清單。
重大及關聯核心目標鑑別	項目	T-SDGs 核心目標
	鑑別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量化評估 • 執行方式： 依據前述核心目標對應清單設計製作「利害關係人重要性評估單」，並請各單位內部及外部成員參與評分。 • 給分原則： 非常重要(5分)、重要(4分)、普通(3分)、不重要(2分)、非常不重要(1分)。 • 參與評估內部人員： 經濟部所屬行政機關、技術司、投資司、投審司、國營司及綜規司各推派2名簡任級人員進行評估。 • 參與評估外部人員： 與經濟部業務相關之私部門(有業務交流、接受政府委託與補助計畫等)或學者，如：公協會(如工業總會、商業總會等各產業總會)、財團法人或民間企業。
	鑑別結果	依據「本部主政之核心目標」、「內外部成員平均分數皆在4分(重要)以上」、「內部或外部成員平均分數達4分(重要)以上」三項鑑別原則，確立經濟部重大及關聯核心目標為：T-SDG 6、7、8、11、12、13、17以及18。



附錄二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一覽表(經濟部部分)【經濟部主辦】(經濟部協辦)

核心目標	對應指標
01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指標1.4.5：欠缺擔保品的微型企業及弱勢族群取得融資金額主【中企署】
03 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	指標3.9.2：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同指標6.1.1)【水利署】
05 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指標5.4.1：有偶女性與其配偶間(含同居)無酬家務與家庭照顧的時間落差(協·綜規司)
	指標5.5.6：女性擔任企業代表人的家數【中企署】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指標6.1.1：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同指標3.9.2)【水利署】
	指標6.3.2：整體污水處理率(協·水利署)
	指標6.3.3：二級處理放流水回收供工業區及科學園區再利用率及每日再生水量(協·水利署)
	指標6.3.5：五十條主要河川生化需氧量(BOD)平均濃度(協·水利署)
	指標6.3.6：五十條主要河川重金屬平均合格率(協·水利署)
	指標6.4.1：民生用水效率【水利署】
	指標6.4.2：工業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同指標8.10.1)【園管局】
	指標6.4.4：降低自來水漏水率【水利署】
	指標6.4.5：用水壓力比例【水利署】
	指標6.5.1：訂定全國水資源經理計畫·維持供水穩定【水利署】
	指標6.6.1：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水利署】
	指標6.6.2：臺灣本島20座主要水庫有效容量加權平均卡爾森優養化指數(CTSI)(協·水利署)
指標6.6.3：全國底泥品質定期監測(協·水利署)	

核心目標	對應指標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指標6.6.5：海岸清潔維護認養率(協·水利署)
	指標6.e.1：事業廢棄物妥善再利用率(同指標12.4.1)(協·產發署)
	指標6.e.2：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與資源再生產業產值(同指標12.4.2)【產發署】
07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指標7.1.1：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台電公司】
	指標7.1.2：潔淨燃料發電比例【台電公司】
	指標7.2.1: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同指標8.13.1)【能源署】
	指標7.3.1：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能源署】
	指標7.3.2：能源密集度【能源署】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指標8.1.2：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同指標10.4.1)(協·綜規司)
	指標8.2.1：工業GDP 實質成長率【產發署】
	指標8.3.1：透過信保機制，協助綠色產業之中小企業取得融資【中企署】
	指標8.3.2：協助從事綠色設計及循環經濟創新發展的中小企業家數【中企署】
	指標8.4.1：關鍵物料流布及能資源使用的數量(同指標12.2.1)(協·產發署)
	指標8.4.2：資源生產力(同指標12.2.2)(協·產發署)
	指標8.4.3：人均物質消費量(同指標12.2.3)(協·產發署)
	指標8.10.1：工業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同指標6.4.2)【園管局】
	指標8.11.1：定期檢討公用售電業電價費率計算公式【能源署】
	指標8.11.2：適時檢討「水價計算公式及詳細項目」【水利署】
指標8.12.1：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國營司】	

核心目標	對應指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指標8.12.2：線路損失（線損率）【國營司】 指標8.13.1: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同指標7.2.1）【能源署】
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指標10.1.1：近5年底層百分之40家戶及全體家戶的人均可支配所得平均年成長率(協，綜規司) 指標10.4.1：每戶可支配所得基尼係數(同指標8.1.3)(協，綜規司) 指標10.4.2：受僱人員勞動報酬占GDP 份額(協，綜規司) 指標10.6.2：串連資源投入社會創新金額【中企署】 指標10.6.3：培育卓越社會創新企業家數【中企署】 指標10.a.1：我國提供低度開發國家免關稅優惠待遇稅項占我國海關進口稅則總稅項百分比(同指標17.6.1)(協，產發署)
11 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指標 11.6.4「整體污水處理率」(同指標 6.3.2)(協，水利署) 指標11.8.1：研訂全國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協，綜規司) 指標11.8.3：活化閒置工業區土地面積【園管局】
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指標12.1.1：通過綠色工廠的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家數【產發署】 指標12.2.1：關鍵物料流布及能資源使用的數量(同指標8.4.1)(協，產發署) 指標12.2.2：資源生產力(同指標8.4.2)(協，產發署) 指標12.2.3：人均物質消費量(同指標8.4.3)(協，產發署) 指標12.3.2：食品加工損耗率【產發署】 指標12.4.1：事業廢棄物妥善再利用率(同指標6.e.1)(協，產發署) 指標12.4.2：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與資源再生產業產值【產發署】 指標12.4.6：人均有害事業廢棄物數量【產發署】(達成情形由環境部提供) 指標12.4.7：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產發署】

核心目標	對應指標
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指標12.5.1：區域能資源循環利用率【產發署】
	指標12.5.2：循環經濟 - 產業創新化學材料【產發署】
13 完備減緩調適行動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指標13.2.1：達成各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能源署】 (達成情形由環境部提供)
15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指標15.1.3：進行生物多樣性維護管理及監測的流域比率【水利署】
	指標15.3.1：退化土地面積【水利署】
17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指標17.6.1：我國提供低度開發國家免關稅優惠待遇稅項占我國海關進口稅則總稅項百分比(同指標10.a.1)(協·產發署)
	指標17.8.1：參與國際間貿易與環境議題之倡議或討論情形【貿易署】
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未訂對應指標)

經濟部114年施政計畫

施政計畫	主政單位	施政計畫	主政單位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產發署	推動商業服務業 低碳轉型	商業署
科技專案推動計畫	技術司	確保穩定供電	能源署
建構境外關內	園管局	加速發展再生能源	能源署
擴充產業用地	園管局	能源轉型政策	能源署
推動低碳轉型	園管局	強化節能	能源署
加速智慧升級	園管局	確保穩定供電	台電公司
提升產業韌性	園管局	逐步達成環境基本法 所訂之非核家園目標	台電公司
強化工安管理	園管局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水利署
國際貿易	貿易署	河川海岸及排水 環境營造	水利署
貿易推廣工作	貿易署	水資源科技發展	水利署
數位貿易	貿易署	建立度量衡及標準 檢測驗證	標準局
中小企業科技應用	中企署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	智慧局
中小企業發展	中企署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	地礦中心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商業署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	地礦中心
推動商業服務業 轉型成長	商業署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	地礦中心

附錄四 經濟部114年度施政計畫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T-SDGs) 核心目標的關聯程度表

計畫名稱	T-SDGs 核心目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產發署)	0	0	1	0	0	1	1	2	0	0	0	2	2	0	0	0	1	0
科技專案推動計畫 (技術司)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建構境外關內(園管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擴充產業用地(園管局)	0	0	0	0	0	1	0	2	1	1	2	1	1	0	0	0	1	0
推動低碳轉型(園管局)	0	0	0	0	0	0	1	1	1	0	1	2	0	0	0	0	0	0
加速智慧升級(園管局)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提升產業韌性(園管局)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強化工安管理(園管局)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國際貿易(貿易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貿易推廣工作(貿易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數位貿易(貿易署)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小企業科技應用(中企署)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0
中小企業發展(中企署)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促進商業科技發展 (商業署)	0	0	0	0	0	0	0	2	0	0	1	1	0	0	0	0	0	0
推動商業服務業轉型成長 (商業署)	0	1	0	0	0	0	0	2	0	0	1	1	0	0	0	1	0	0
推動商業服務業低碳轉型 (商業署)	0	0	0	0	0	0	1	2	0	0	1	2	2	0	0	0	0	0
確保穩定供電(能源署)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2	0	0	0	0	0
加速發展再生能源 (能源署)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2	0	0	0	0	0
能源轉型政策(能源署)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2	0	0	0	0	0
強化節能(能源署)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2	0	0	0	0	0

附錄四 經濟部114年度施政計畫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 (T-SDGs) 核心目標的關聯程度表

計畫名稱	T-SDGs 核心目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確保穩定供電(台電)	0	0	0	0	0	0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逐步達成環境基本法所訂之非核家園目標(台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水利署)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水利署)	1	0	0	0	0	1	0	0	0	0	1	0	1	0	1	0	0	0
水資源科技發展(水利署)	1	0	0	0	0	0	0	0	0	0	1	2	1	0	0	0	0	0
建立度量衡及標準檢測驗證(標準局)	0	0	0	0	0	0	1	2	0	0	1	0	0	0	0	1	0	0
智慧財產權科技發展(智慧局)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地質調查與礦業管理(地礦中心)	1	0	0	0	0	1	2	0	0	0	1	0	2	0	0	0	0	0
地質科技研究發展(地礦中心)	0	0	0	0	0	1	2	0	0	0	1	0	2	0	0	0	0	0
礦業及土石科技發展(地礦中心)	0	0	0	0	0	2	1	2	0	0	2	1	0	0	0	0	0	0
總計	3	1	1	0	0	9	19	25	2	1	14	14	20	0	1	2	2	2

! 填表說明：請對業管計畫，判別對應該項核心目標之關聯性程度 (無關聯請填 0、關聯性程度低請填為 1、關聯性程度高請填 2)。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1 強化弱勢群體社會經濟安全照顧服務
具體目標	1.4：增進全體國民，特別是弱勢群體，在創業、就業、貸款、融資、居住、土地所有權等之保障與平等權。
對應指標	指標1.4.5：欠缺擔保品的微型企業及弱勢族群取得融資金額主 (中小企業署)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 自開辦至2024年12月底止，累計協助微型企業及創業青年取得保證融資金額980.526億元。
2024年達成值	累計1,056.8億元
基礎值	累計606.7億元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2021年至2030年累計880.33億元以上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3 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
具體目標	3.9：減少空氣污染、水污染、以及其他污染對健康的危害。
對應指標	<p>指標3.9.2：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同指標6.1.1）(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 ● 計算公式：實際供水人數÷全國人數（$[\text{全國人數}-\text{實際供水人數}] \div \text{全國戶當量數}$）
指標進展	<p>○ 未達成2024年目標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8%。</p> <p>1. 落後原因：</p> <p>(1)水利署每年投入約20億元，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之供水建設，以提升自來水普及率，使受自來水戶數逐年增加。然而，因房屋稅新制規定須完成戶籍登記方能適用自住優惠稅率，且登記期限展延至114年6月2日，導致多數縣市戶政機關登記戶數明顯增加。致「單一戶數之人口數」下降，影響自來水供水普及率計算公式中的分子，故普及率增幅趨緩。</p> <p>(2)另因目前未設自來水管線地區多位於偏遠地區，工程建設難度高，加以近年自來水施工能量不足。</p> <p>2. 因應對策：</p> <p>水利署投資台水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由台水公司協助宣導民眾申請自來水延管工程。針對普及率較低地區，調整評比機制，改以「村里」普及率計算，以提高各該地區案件之獲核機率。台水公司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補助用戶設備外線量水器口徑25公釐(含)以下之工程款。</p>
2024年達成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78%
基礎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95.10%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6.4%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5 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
具體目標	5.5：鼓勵各級行政機關晉用女性擔任主管及首長，對政黨宣導培力女性及促進女性參政，增加女性警官及上市櫃公司女性經理人的比率，並輔導鼓勵女性擔任企業代表人。
對應指標	指標 5.5.6：女性擔任企業代表人的家數 (中小企業署)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 女性企業家數達50萬家。
2024年 達成值	女性企業家數達62萬家
基礎值	女性企業家數達58萬9,147家 (2020年)
2030年 目標值	女性企業家數達50萬家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具體目標	6.1：供給量足質優的水源及自來水，保障用水安全。
對應指標	<p>指標6.1.1：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同指標3.9.2）（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使用量足質優自來水的人口比率 ● 計算公式：實際供水人數÷全國人數（$[\text{全國人數}-\text{實際供水人數}] \div \text{全國戶當量數}$）
指標進展	<p>○ 未達成2024年目標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8%。</p> <p>1. 落後原因：</p> <p>(1)水利署每年投入約20億元，推動無自來水地區之供水建設，以提升自來水普及率，使受自來水戶數逐年增加。然而，因房屋稅新制規定須完成戶籍登記方能適用自住優惠稅率，且登記期限展延至114年6月2日，導致多數縣市戶政機關登記戶數明顯增加。致「單一戶數之人口數」下降，影響自來水供水普及率計算公式中的分子，故普及率增幅趨緩。</p> <p>(2)另因目前未設自來水管線地區多位於偏遠地區，工程建設難度高，加以近年自來水施工能量不足。</p> <p>2. 因應對策：</p> <p>水利署投資台水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由台水公司協助宣導民眾申請自來水延管工程。針對普及率較低地區，調整評比機制，改以「村里」普及率計算，以提高各該地區案件之獲核機率。台水公司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補助用戶設備外線量水器口徑25公釐(含)以下之工程款。</p>
2024年達成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5.78%
基礎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95.10%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自來水供水普及率達96.4%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具體目標	6.4：推動節約用水工作，提升用水效率，使平均用水量不再顯著成長；推動工業區內廠商用 水回收率；推動 科學園區廠商製程用水回收率；推動加強節水、再生水及海淡水等多元水源，使年淡水取用量不再顯著成長。
對應指標	指標 6.4.1：民生用水效率(水利署) ● 定義：原訂採用每人每日自來水生活用水量；建議未來民生用水效率採用每人每日家戶用水量 ● 計算公式：每人每日自來水生活用水量 = (生活用水量 × 1,000 ÷ 365) ÷ [(本年底供水人口 + 上年底供水人口) ÷ 2]
指標進展	○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每人每日用水量降低至260公升。 備註： 由於目前國際水協會(IWA)公布各國首都用水統計資料之LPCD係採家戶用水量計算，與我國自來水生活用水量計算方式基礎不同，致相關數據與各國城市用水指標顯有差異，針對臺灣多屬都會型城市，考量都會人口集中商業發達，以家庭及商業活動為主要用水大宗，因此為與國際水協會IWA之LPCD計算方式接軌並連結國際永續城市治理指標，且自2022年起，國內自來水事業單位已開始提供自來水家戶用水量數據，將更準確地反映實際情況，建議將以此數據作為永續發展指標6.4.1民生用水效率的參考依據，較符合實際情況。
2024年達成值	每人每日用水量289公升 備註： 1. 自來水生活用水量：289公升/日 2. 自來水家戶用水量：153公升/日。 3. 每人每日家戶用水量 = 家戶用水量 ÷ [年中供水人數 = 上年底供水人數 + 本年底供水人數] ÷ 2] ÷ 全年日數 × 1,000
基礎值	每人每日用水量282公升/日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每人每日用水量250公升/日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p>核心目標</p>	<p>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p>	
<p>具體目標</p>	<p>6.4：推動節約用水工作，提升用水效率，使平均用水量不再顯著成長；推動工業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推動科學園區廠商製程用水回收率；推動加強節水、再生水及海淡水等多元水源，使年淡水取用量不再顯著成長。</p>	
<p>對應指標</p>	<p>指標 6.4.2：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同指標8.10.1）（產業園區管理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義：依據經濟部水利署修訂「用水計畫書件內容及格式(民國111年5月2日)」之回收率計算規範進行指標計算 ●計算公式：(總循環水量+總回用水量+雨水取水量+冷凝水取水量-冷卻水塔內循環量)÷(總用水量-冷卻水塔內循環量)×100% 	<p>指標 6.4.4：降低自來水漏水率(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計算公式：漏水率=100%-售水率-有效未計費水率
<p>指標進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達73.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漏水率降至10.32%；台灣自來水公司漏水率降至12.00%。</p>
<p>2024年達成值</p>	<p>產業園區內用水回收率達74%</p>	<p>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漏水率10.27；台水公司漏水率11.99%</p>
<p>基礎值</p>	<p>產業園區內用水回收率達70.7% (2016年)</p>	<p>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漏水率11.38%；台灣自來水公司漏水率13.59% (2021年)</p>
<p>2030年目標值</p>	<p>產業園區內用水回收率達75%</p>	<p>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之漏水率降低至10%；台灣自來水公司之漏水率降低至10.37%</p>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具體目標	6.4：推動節約用水工作，提升用水效率，使平均用水量不再顯著成長；推動工業區內廠商用 水回收率；推動 科學園區廠商製程用水回收率；推動加強節水、再生水及海淡水等多元水源，使年淡水取用量不再顯著成長。	6.5：推動水資源綜合管理。
對應指標	指標 6.4.5：用水壓力比例(水利署) ● 定義：淡水抽取量占可用淡水資源比例 ● 計算公式：淡水取用量/(天然降雨總量-蒸發量)	指標 6.5.1：訂定全國水資源經理計畫，維持供水穩定(水利署)
指標進展	■ 未達統計週期 (2024年之用水壓力比例尚待相關統計數據完成後，據以計算)。	● 達成2024年目標 「臺灣各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已於2021年奉行政院核定，每5年滾動檢討。(2025年目標：完成臺灣各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第1次滾動檢討，適時提報行政院核定。)
2024年達成值	1. 2023年用水壓力為0.21，未超過目標值0.3 2. 2024年之用水壓力比例尚待相關統計數據完成後，據以計算	水利署業於2024年啟動下一期計畫檢討，針對相關推動策略、執行方案及風險評估等進行滾動檢討
基礎值	用水壓力比例為0.31 (2020年)	「臺灣各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已於2021年奉行政院核定，作為水資源管理及開發之上位指導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用水壓力比例為0.31 (2020年)	完成臺灣各區水資源經理基本計畫第2次滾動檢討，適時提報行政院核定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p>核心目標</p>	<p>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p>
<p>具體目標</p>	<p>6.6：持續推動流域綜合治理，兼顧環境景觀及棲地營造；維持臺灣本島20座主要水庫有效容量加權平均卡爾森優養化指數(CTSI)44.5以下；推動全國河川、湖泊、水庫、灌溉渠道底泥品質定期檢測，逐步建構底泥品質資料庫；加速推動污染場址改善工作，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維護國民健康；推動企業及團體認養海岸，提升企業愛護地球，善盡地球公民的責任。</p>
<p>對應指標</p>	<p>指標 6.6.1：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義：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為年下陷速率超過3cm之範圍總面積 ●計算公式：依每年監測全臺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結果，計算其總合
<p>指標進展</p>	<p>○未達成2024年目標 地層顯著下陷面積不超過225平方公里。</p> <p>備註： 本表2030年防治指標目標值(顯著下陷面積小於200平方公里)係為目前行政院永續會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對應指標控管目標值，惟因近年來顯著下陷面積大小，易受水情條件影響，行政院核定「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4期計畫(114~117年)」之地層下陷防治指標目標值已不採用單一年度之顯著下陷面積大小，務實調整為在正常水情下，於117年(2028年)之近4年平均顯著下陷面積小於270平方公里，故水利署署後續將循程序提報行政院永續會議檢討修正本項之2030防治控管指標值。</p>
<p>2024年達成值</p>	<p>地層顯著下陷面積262.6平方公里</p>
<p>基礎值</p>	<p>地層顯著下陷面積688.8平方公里 (2021年)</p>
<p>2030年目標值</p>	<p>地層顯著下陷面積不超過200平方公里</p>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6 確保環境品質及永續管理環境資源	07 確保人人 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具體目標	6.e：加強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利用，妥善處理事業廢棄物；推行科學園區總量管制策略，輔導園區廠商減少廢棄物產量並提升再利用率。	7.1：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能源服務，並提高潔淨燃料發電占比。
對應指標	<p>指標 6.e.2：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與資源再生產業產值(同指標12.4.2)(產業發展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促進資源再生產業發展，提升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 ● 計算公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當年度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當年度工業廢棄物產出量x100% 2. 資源再生產業產值=當年度再生產品產生量×再生產品價格。 	<p>指標 7.1.1：獲得供電的家戶比例(國營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表燈非營業用戶數÷內政部統計之家戶數x100% (數>100%時，按100%計)
指標進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81.7%；資源再生產業產值806億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台電公司配合提供電力服務，爰供電家戶比例達成率100%。</p>
2024年達成值	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1.7%；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806.3億元	100%
基礎值	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1.1%；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775億元(2021年)	99.97% (1997年)
2030年目標值	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2%；資源再生產業產值達850億元	100%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7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具體目標	7.1：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能源服務，並提高潔淨燃料發電占比。
對應指標	<p>指標 7.1.2：潔淨燃料發電比例(國營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促進資源再生產業發展，提升工業廢棄物再利用量能 ● 計算公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台電系統再生能源發電量/總發電量物產出量x100% 2. 台電系統燃氣發電量/總發電量
指標進展	<p>● 達成2024年目標</p> <p>台電系統燃氣發電占比46%、再生能源發電量占比12%，潔淨燃料發電占比總計58%。</p>
2024年達成值	<p>台電系統燃氣47.2%、再生能源11.9%，合計59.2%</p> <p>備註： 2024年台電系統燃氣發電量為1,187億度（占比47.2%）、再生能源發電量為300億度（占比11.9%），潔淨燃料發電占比總計59.2%，較目標值58%增加1.2個百分點。</p>
基礎值	<p>潔淨燃料（再生能源與LNG）發電量占比37% (2016年)</p>
2030年目標值	<p>台電系統發電配比燃煤20%、燃氣50%、再生能源30%</p>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7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具體目標	7.2：提高再生能源裝置容量。
對應指標	<p>指標 7.2.1：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同指標 8.13.1)(能源署)</p> <p>● 計算公式：設置於我國境內，以再生能源為燃料源之發電裝置，包括太陽光電、陸域風力、離岸風力、慣常水力、地熱、固態生質能、氣態生質能、廢棄物等</p>
指標進展	<p>○ 未達成2024年目標</p> <p>我國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目標23,658 MW。</p> <p>1. 落後原因：受到疫情、地緣政治及國際供應鏈干擾影響。</p> <p>2. 因應對策：經濟部已規劃2025年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目標為29,425MW，並將透過推動多元綠能，包括太陽光電、離岸風電、地熱、小水力及生質能，以達成設置目標。</p>
2024年達成值	2024年我國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已達21,067 MW，包括：太陽光電14,281 MW、陸域風力918 MW、離岸風力2,987 MW、慣常水力2,123 MW、地熱7.49 MW及生質能750 MW(固態61 MW、氣態22 MW、廢棄物666 MW)
基礎值	無
2030年目標值	配合國家減碳目標新期程規劃，滾動檢討再生能源推廣目標。預估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 47,238 MW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7 確保人人都能享有可負擔、穩定、永續且現代的能源	
具體目標	7.3：提高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並降低能源密集度。	
對應指標	<p>指標 7.3.1：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能源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當年度受強制性能源效率規範所涵蓋能源消費量/當年度最終能源消費量 	<p>指標 7.3.2：能源密集度(能源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源密集度=能源消費量/國內生產毛額 2. 年均成長率=$[(\text{當期能源密集度}/2015\text{能源密集度})^{(1/\text{當年度}-2015)}]-1$
指標進展	■ 未達統計週期	● 達成2024年目標 能源密集度較 2015 年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2%。
2024年達成值	未達統計週期	4.04%
基礎值	無	5.01% (2015年)
2030年目標值	強制性節能規定能源消費涵蓋率達45%	2016至2030年能源密集度年均改善2%以上 (較2015年)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具體目標	8.2：提高產業附加價值，推動物聯網、數位經濟等產業高值化發展。	8.3：提供信用保證或融資協助，鼓勵中小企業與微型企業投入綠色經濟與創新發展。
對應指標	<p>指標 8.2.1：工業GDP實質成長率(產發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排除通膨影響後之工業部門GDP成長率變化。 ● 計算公式：工業GDP實質成長率=(本年實質工業GDP/上年實質工業GDP-1)*100% (依主計總處公布數據) 	<p>指標 8.3.1：透過信保機制，協助綠色產業之中小企業取得融資(中小企業署)</p>
指標進展	<p>● 達成2024年目標 工業GDP實質成長率3.96%。</p>	<p>● 達成2024年目標 自2016年11月開辦至2024年底，累計協助綠色產業的中小企業取得保證融資金額目標值為7,931.25億元。</p>
2024年達成值	工業GDP實質成長率7.21%	自2016年11月開辦至2024年12月底止，累積協助綠色產業的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8,366.53億元
基礎值	<p>工業GDP實質成長率12.92% (2021年)</p> <p>工業GDP實質成長率5.87% (2017~2021年)</p>	<p>自2016年11月開辦至2021年12月底止，累積協助綠色產業的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逾4,397億元 (2021年)</p>
2030年目標值	2017年至2030年工業GDP實質成長率2.37~2.73%	持續提供信用保證，累積協助綠色產業的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逾1兆2,496.93億元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具體目標	8.3：提供信用保證或融資協助，鼓勵中小企業與微型企業投入綠色經濟與創新發展。	8.10：藉由節水循環、回收科技等措施，提升工業、農業用水效率。
對應指標	指標 8.3.2：協助從事綠色設計及循環經濟創新發展的中小企業家數 (中小企業署)	指標 8.10.1：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同指標6.4.2)(產業園區管理局) ●定義：依據經濟部水利署修訂「用水計畫書件內容及格式(民國111年5月2日)」之回收率計算規範進行指標計算 ●計算公式： $(\text{總循環水量} + \text{總回用水量} + \text{雨水取水量} + \text{冷凝水取水量} - \text{冷卻水塔內循環量}) \div (\text{總用水量} - \text{冷卻水塔內循環量}) \times 100\%$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 輔導49家以上中小企業導入綠色設計、創新技術，及發展循環經濟商業模式。	● 達成2024年目標 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達73.2%。
2024年達成值	輔導51家	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達74%
基礎值	輔導84家 (2021年)	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達70.7% (2016年)
2030年目標值	每年輔導55家	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達75%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具體目標	8.11：推動水、電價格合理化，反映資源使的外部成本。	
對應指標	<p>指標 8.11.1：定期檢討公用售電業電價費率計算公式(能源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非屬可量化指標 	<p>指標 8.11.2：適時檢討「水價計算公式及詳細項目」(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平均單位水價 = (成本 + 合理利潤 + 各項稅賦) ÷ 售水度數(立方公尺)
指標進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配合外部成本內部化相關稅費制度實施，將立即納入電價公式，反映於電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適時檢討「水價計算公式及詳細項目」</p>
2024年達成值	<p>2024年台電公司依電價公式每半年提報電價檢討方案，由經濟部召開電價費率審議會，檢視各項成本因子，並決議電價調整結果，使電價結構合理化及落實使用者付費之公平原則</p>	<p>水價調整涉及民生及經濟發展，將秉持「照顧基本民生用水」、「調整高用水量費率級距」及落實「用水公平正義」，並配合經濟發展循序推動，經檢討暫不修正水價計算公式</p>
基礎值	<p>無</p>	<p>經檢討暫不修正水價計算公式(2021年)</p>
2030年目標值	<p>配合電力市場發展狀況，檢討公用售電業電價費率計算公式</p>	<p>適時檢討水價計算公式及詳細項目，以合理反映自來水營運所需成本</p>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具體目標	8.12：建置具備智慧化、整合性的電力網路，提升供電品質及電力運轉效率。	
對應指標	<p>指標 8.12.1：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 (國營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系統平均停電時間指標 (System Average Interruption Duration Index, SAIDI) ● 計算公式：每一個用戶在一年中平均的停電時間計算公式：系統平均停電時間指標=總用戶停電時間÷總供電戶數 	<p>指標 8.12.2：線路損失(線損率) (國營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系統淨發購電量減總售電量及台電自用電量後與系統淨發購電量之比值 ● 計算公式：線路損失率=【(系統淨發購電量-總售電量-台電自用電量)÷系統淨發購電量】x 100%
指標進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降低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為15.8分鐘/戶·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線路損失 (線損率) 為4%</p>
2024年達成值	<p>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為15.8分鐘/戶·年</p>	<p>線路損失 (線損率) 為2.93%</p>
基礎值	<p>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為16.274分鐘/戶·年 (2016年)</p>	<p>線路損失 (線損率) 為3.85% (2016年)</p>
2030年目標值	<p>降低全國停電時間(SAIDI值)為15.9分鐘/戶·年</p>	<p>線路損失 (線損率) 為4.2%</p>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08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提升勞動生產力，確保全民享有優質就業機會
具體目標	8.13：發展綠能科技，提升能源自主與能源多元性，鼓勵再生能源發展。
對應指標	<p>指標 8.13.1：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 (同指標 7.2.1) (能源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計算公式：設置於我國境內，以再生能源為燃料源之發電裝置，包括太陽光電、陸域風力、離岸風力、慣常水力、地熱、固態生質能、氣態生質、廢棄物等
指標進展	<p>○ 未達成2024年目標</p> <p>我國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目標23,658 MW。</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後原因：受到疫情、地緣政治及國際供應鏈干擾影響。 2. 因應對策：經濟部已規劃2025年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目標為29,425MW，並將透過推動多元綠能，包括太陽光電、離岸風電、地熱、小水力及生質能，以達成設置目標。
2024年達成值	<p>2024年我國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已達21,067 MW，包括： 太陽光電14,281MW、陸域風力918MW、離岸風力2,987MW、慣常水力2,123MW、地熱7.49MW及生質能750MW(固態61MW、氣態22MW、廢棄物666 MW)。</p>
基礎值	無
2030年目標值	<p>配合國家減碳目標新期程規劃，滾動檢討再生能源推廣目標。預估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47,238 MW。</p>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0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11 建構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特質的城市與鄉村
具體目標	10.6：優化社會創新經營能量，發掘多元社會創新模式，建構社會企業友善生態圈，協助解決社會問題。		11.8：研訂全國及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提升農地、工業區等土地使用效率。
對應指標	指標 10.6.2：串連資源投入社會創新金額(中小企業署)	指標 10.6.3：培育卓越社會創新企業家數(中小企業署)	指標 11.8.3：活化閒置工業區土地面積(產業園區管理局)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47.5億元	● 達成2024年目標：255家	● 達成2024年目標 30公頃
2024年達成值	74.7億元	260家	活化閒置工業區土地30公頃
基礎值	累計16.5億元(2021年)	提供社會創新企業籌資服務與媒合全國CSR資源累計累計195家(2021年)	活化閒置工業區土地59.45公頃(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累計23.7億元	提供社會創新企業籌資服務與媒合全國CSR資源累計累計375家	1. 依產業創新條例第46條之1及「產業園區閒置土地認定與輔導使用及強制拍賣辦法」規定辦理，自107年起針對62處園區管控，並對未使用土地進行公告、分階段裁罰等措施積極活化，惟政策成效已明顯展現，閒置土地大幅降低及活化潛力趨緩 2. 考量閒置土地活化成效良好，為更有效呈現成果，修正指標為「目標年度公告閒置土地活化面積達總公告面積90%以上」，以彰顯活化成效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具體目標	12.1：落實綠色工廠制度，推廣搖籃到搖籃(Cradle to Cradle, C2C)設計理念，鼓勵企業生產綠色低碳產品，建立產品與清潔生產的綠色標準，積極執行污染性工廠遷廠至產業園區。	12.3：減少生產供應鏈糧食損失，同時減少消費端食物浪費。
對應指標	<p>指標 12.1.1：通過綠色工廠的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家數(產業發展署)</p> <p>● 定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行業別清潔生產評估標準數量。 2. 推動廠商通過綠色工廠的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總家數。 	<p>指標 12.3.2：食品加工損耗率(產業發展署)</p> <p>● 定義：累計輔導降低糧食損耗或提升原料利用率的廠商家數。</p>
指標進展	<p>● 達成2024年目標</p> <p>建立7個行業別清潔生產評估標準；推動廠商通過綠色工廠之清潔生產符合性判定家數達160家。</p>	<p>● 達成2024年目標</p> <p>輔導降低糧食損耗或提升原料利用率的廠商家數累計達27家。</p>
2024年達成值	建立7個標準；推動達164家	完成輔導28家
基礎值	建立5個標準；推動達131家(2021年)	完成輔導23家(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建立10個標準；推動達220家	完成輔導40家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p>核心目標</p>	<p>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p>	
<p>具體目標</p>	<p>12.4：經由綠色生產減少廢棄物產生，提升廢棄物再利用處理技術能力，促進資源再生產業朝更高效益發展，遵照國際公約管理化學物質和廢棄物。</p>	
<p>對應指標</p>	<p>指標 12.4.2：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與資源再生產業產值(產業發展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促進資源再生產業發展，提升工業廢棄物再利用量能 ● 計算公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當年度工業廢棄物再利用量/當年度工業廢棄物產出量x100% 2.資源再生產業產值=當年度再生產品產生量×再生產品價格。 	<p>指標 12.4.7：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產業發展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將重點產業園區事業廢棄物之焚化及掩埋量促成再利用 ● 計算公式：該年度累積之資源鏈結量/2016年度重點產業園區焚化及掩埋量
<p>指標進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81.7%；資源再生產業產值806億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達成2024年目標：減少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3.8%。</p>
<p>2024年達成值</p>	<p>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1.7%；產值806.3億元</p>	<p>減少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3.8% (針對廢棄物採焚化或掩埋處理方式者經資源整合後採回收再利用方式處理共計累積減少17,208公噸)</p>
<p>基礎值</p>	<p>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達81.1%；產值775億元 (2021年)</p>	<p>減少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3.2% (2021年)</p>
<p>2030年目標值</p>	<p>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率82%；產值850億元</p>	<p>減少事業廢棄物焚化及掩埋量5%</p>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2 促進綠色經濟，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具體目標	12.5：推動跨產業合作鏈結模式，整合能資源進行有效循環利用，推動我國循環經濟發展。	
對應指標	<p>指標 12.5.1：區域能資源循環利用率(產業發展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提升重點推動區域能源(蒸汽)與資源再利用率 ● 計算公式：該年度累積已促成之能資源整合量/2017年可推動之潛勢鏈結量 	<p>指標 12.5.2：循環經濟 - 產業創新化學材料(產業發展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年度完成千噸級高值石化產品規劃及執行之工作項目數量
指標進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提升重點區域能資源循環利用率3.5%。</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在石化產業高值化成果基礎上，導入循環經濟概念，發展環境友善的產業創新材料，完成至少28項產品規劃。</p>
2024年達成值	<p>提升3.5% (累積已促成能資源整合量377,524公噸)</p>	<p>完成28項產品規劃</p>
基礎值	<p>提升2.3% (2021年)</p>	<p>完成22項產品規劃 (2021年)</p>
2030年目標值	<p>提升12%</p>	<p>完成至少39項產品規劃</p>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5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具體目標	15.1：保護、維護及促進陸域及內陸水域生態系統的永續利用。
對應指標	指標 15.1.3：進行生物多樣性維護管理及監測的流域比率(水利署)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 河川情勢調查第二輪完成比例60%；中央政府及其補助辦理新建公共工程中，須辦理生態檢核且依規定辦理之案件比例達100%
2024年達成值	河川情勢調查第二輪完成比例70%；中央政府及其補助辦理新建公共工程中，須辦理生態檢核且依規定辦理之案件比例達100%
基礎值	第二輪中央管河川情勢調查之比率為 37%；5,000萬以上之治水計畫工程，辦理工程生態檢核件數之比率為 100%；國有林事業區及水庫集水區山坡地範圍內之野溪治理工程實施生態檢核之比率為 100% (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第二輪調查截至2030年辦理相關河川情勢調查，約達100%；中央政府及其補助辦理新建公共工程中，須辦理生態檢核且依規定辦理之案件比例達 100%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5 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具體目標	15.3：恢復退化的土地與土壤。
對應指標	<p>指標 15.3.1：退化土地面積(水利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義：同指標6.6.1 採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為年下陷速率超過3cm之範圍總面積)。 ● 計算公式：依每年監測全臺地層下陷顯著下陷面積結果，計算其總合。
指標進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達成2024年目標 <p>地層顯著下陷面積不超過225平方公里</p> <p>備註： 本表2030年防治指標目標值(顯著下陷面積小於200平方公里)係為目前行政院永續會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對應指標控管目標值，惟因近年來顯著下陷面積大小，易受水情條件影響，行政院核定「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第4期計畫(114～117年)」之地層下陷防治指標目標值已不採用單一年度之顯著下陷面積大小，務實調整為在正常水情下，於117年(2028年)之近4年平均顯著下陷面積小於270平方公里，故水利署後續將循程序提報行政院永續會議檢討修正本項之2030防治控管指標值。</p>
2024年達成值	地層顯著下陷面積262.6平方公里
基礎值	地層顯著下陷面積688.8平方公里(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地層顯著下陷面積200平方公里

附錄五 經濟部主辦之「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對應指標列表

指標進展：●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成2024年目標 ■未達統計週期

核心目標	17 建立多元夥伴關係，協力促進永續願景
具體目標	17.8：積極參與WTO 貿易與環境議題討論及談判，強化貿易與環境的相互支持，促進普遍、具規範基準、公開、不歧視及公平的多邊貿易體系。
對應指標	指標 17.8.1：參與國際間貿易與環境議題之倡議或討論情形 (國際貿易署)
指標進展	● 達成2024年目標 2024年參與國際間貿易與環境議題之倡議或討論 情形。
2024年達成值	出席6場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CTE)會議、4場貿易暨環境永續結構性對話(TESSD)會議
基礎值	1. 參與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CTE)共3場；貿易暨環境永續結構性對話會議(TESSD)共6場，並於會中分享我國推動循環經濟政策及案例。 2. 參與APEC環境商品清單轉版工作，APEC已完成HS 2012轉換至HS 2017年版，我國亦已於同年11月更新我環境商品清單執行計畫，並公布於APEC官網(2021年)
2030年目標值	參與WTO、APEC等國際組織有關貿易與環境議題之倡議或討論達7次



經濟部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